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监察厅 主管

党风 廉政建设

2017年第7期
DANGFENG LIANZHENG JIANSHE

总第110期

聚焦全区纪检监察工作推进会专刊



全区纪检监察工作推进会在银川举行



7月19日，全区纪检监察工作推进会在银川举行，会议对当前纪检监察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对下一阶段工作提出要求。自治区党委常委、纪委书记许传智出席会议并就抓好工作任务落实提出明确要求。

许传智指出，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纪委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片区纪委书记座谈会精神，要有重在实干的思想和方法，做到心中有大局，把握党和国家的政治全局，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增强从政治上和大局上开展监督执纪工作的能力。把握好自治区工作全局，找准定位，发挥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把中央要求与本地实际结合起来。把握好委厅机关和分管、联系地区、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全局，协助党委（党组）履行主体责任。要做到工作有思路，善于抓重点。不断以重点工作的突破带动全局工作的提升。要重点抓好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关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问题的意见》贯彻落实、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回头看”、实践运用“四种形态”、查处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专项行动、巡视巡察监督、加强自身建设等七个方面工作。

许传智要求，要有敢于担当的魄力和举措。要敢做敢为、勇挑重担，敢抓敢管、直面问题。进一步深化“三转，加强对下级纪检监察机关的工作指导，提高监督执纪能力。要敢闯敢试、戮力创新，把监督执纪各项工作做深做细做实。

许传智强调，要有狠抓落实的力度和成效。强化执行，牢固树立“等不起”的紧迫感、“坐不住”的责任感、“慢不得”的危机感，高效有序推进各项任务落实。要领导带头，扑下身子，真抓实干，真正做到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干。确保工作不落空、件件有效果。要加强督查，建立健全惩戒激励机制，长期性工作经常跟踪问效，阶段性工作按期对账销号，重点工作时时提醒督促，确保全年工作再上新台阶。要按照忠诚干净担当要求，抓好班子、带好队伍。不断加大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力度，提高队伍能力水平。要依纪依规办案。对干部要严格监督管理，坚决防止“灯下黑”。

做好工作要有实干精神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需要一代又一代人为之努力。”为党为人民做更多更好的工作，需要实干的工作作风。

迅速地干、带着头干、弄清楚干、干得有效谓之实干。迅速地干，就是一刻也容不得耽搁的紧迫感。带头干，就是上一级做给下一级看，喊破嗓子不如做出样子，特别是在面临困难时能够顶得上，做阵头式指挥。弄清楚干，就是要看透事情的本质，辨清事情已在和潜在的因素，把握住事情要实现的目的及路径。干得有效，就是事情的结果是看得见的、摸得着的，而且“后味是甜的”。

实干具备的能力大致包括：能将掌握的专业知识系统化，策略性地思考、分析、判断问题，并准确地抓住问题的特征；有较强的敏感性和适应性，不管遇到什么情况，都能根据事物之间的逻辑关联以及常理迅速做出合理反应；能迅速地组织人力去落实；等等。

艰苦奋斗能储存实干的内功。习近平总书记号召领导干部学习的“钉钉子精神”，其本质就是艰苦奋斗。钉子要钉进某个物体，既要有外在的压力，又要承受得了这个压力，否则它有可能弯曲甚至折断。我们说共产党员是特殊材料做成的，说特殊，其中之一就是具有艰苦奋斗的精神。共产党员应当有更多的付出和贡献，这体现的是对党和国家的责任。钉子在其所在的物体中虽然渺小，但作用很大，因此要乐于做小事、做具体的事。正如邓小平同志所说的：“世界上的事情都是干出来的，不干，半点马克思主义都没有。”伪干、浅干，也与实干相差太远。不干可耻，伪干、浅干也不光荣，应当在艰苦奋斗中磨炼实干的内功。

实干并非蛮干，它需要通达事理。通达事理，就需要思考和讨论。思考要防止钻牛角尖。钉子很难钉进钢板，但钉到泥土里则一点意义都没有，钉子要钉到它所能发挥作用的地方去。从某种程度上讲，钻牛角尖是认真精神的体现，但钻牛角尖的思路是不好的。牛角是倒喇叭形，由宽到狭，尖端又没有出口，很难调头，更无法出去。因此，思考应有钻牛角尖的精神，但要摒弃钻牛角尖的思路。讨论应当既“讨”又“论”。讨是讨教，是抛砖引玉、修正不足；论是论证，是辩明事项的科学性、合理性、有效性。因此，讨论应多一些开门见山，多一些直截了当。

有春绿必有秋黄，实干才能圆梦。只要每个个体在各自的岗位上认认真真、踏踏实实实干，“中国梦”才能好梦成真，由理想变成现实。

（来源：光明日报）



主 管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监察厅

总 编 辑 张自军

副 总 编 孙锋彪 胡 斌
马学光 杨海明

编 辑 周红奉

编辑出版 自治区纪委宣传部

地 址 银川市金凤区康平路1号

邮 编 750066

读者热线 0951-6669179

邮 箱 xcbdfzjs@126.com

准印证号

宁新出(金)2017第295号

承印单位

银川市昊博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本刊如出现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
单位联系调换,电话:13995011661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廉政建设

2017年第7期

卷首语

01 做好工作要有实干精神

特别策划 —— 聚焦全区纪检监察工作推进会

领导讲话

04 真抓实干 忠诚履职

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开展

——在全区纪检监察工作推进会上的讲话

许传智

学习思考

09 履职尽责 务实创新

奋力开创我区纪检监察工作新局面

郑 震

11 明实情 出实招 见实效

殷学儒

13 以钉钉子精神 抓好各项任务落实

张自军

15 认真学习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

推动巡视巡察工作创新发展

王建军

17 抓重点 抓关键

扎实推进党风政风监督和信访工作取得新成效

王秀春

19 提升能力 强化监督

扎实做好组织人事和巡视巡察工作

刘跃成

CONTENTS · 目录

- 21 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周 刚
- 23 坚持以实干兴宁精神 持续推动工作有效落实 孙锋彪
- 25 围绕中心 强化责任 奋力开创各项工作新局面 张晓明
- 27 真抓实干 争创一流
推动银川纪检监察工作再上新台阶 宋志霖
- 29 以党代会精神为引领 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雍建华
- 31 深入贯彻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
全面提升监督执纪问责水平 马和清
- 33 真抓实干 求真务实
努力开创固原监督执纪工作新局面 纳 冰
- 35 准确把握精神实质 当好政治生态“护林员” 刘明生
- 37 加强监督检查
为落实中央和自治区重大决策部署提供纪律保障 于晓峰
- 38 擦亮监督“探头” 发挥“前哨”作用 刘文斌

3 / 工作交流

- 40 振奋精神 鼓足干劲
进一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自治区纪委各厅(部)室、派驻纪检组、区直机关纪工委
推进工作思路和举措

真抓实干 忠诚履职 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开展

——在全区纪检监察工作推进会上的讲话

(2017年7月19日)

自治区党委常委、纪委书记 许传智

今天,我们以工作推进会的形式,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主要是分析问题,查找不足,强化措施,更好地推动当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确保全年任务圆满完成。

今年6月以来,中央纪委先后召开了片区纪委书记座谈会、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王岐山同志、徐令义同志就贯彻落实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精神、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纪检监察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特别强调要把握好纪委职责定位,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强保障。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在描绘我区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宏伟蓝图的同时,对提高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水平作出安排部署,明确了六个方面重点任务。党代会结束后,石泰峰书记、咸辉主席和姜志刚副书记等自治区领导带头到相关地区、部门和单位宣讲党代会精神,都强调必须把管党治党责任压得更紧、把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巩固得更好。6月19日,石泰峰书记专程来委厅机关调研,充分肯定了近年来纪检监察工作取得的成绩,从五个方面指出了工作重点,着重强调了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这些都为我们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指明了方向。认真学习、深入贯彻中央纪委、自治区党委决策部署和各项要求,是我们的重要政治任务。自治区纪委已经下发了通知,作出了安排部署,明确了任务分工,现在的任务就是抓好落实、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一、任务已经明确,关键是要有重在实干的思想和方法

习近平总书记在宁夏视察时,要求广大干部要“进一步解放思想、进一步真抓实干、进一步奋力追赶”。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报告将“振奋精神、实干兴宁”写入主题。石泰峰书记到宁夏工作以来,强调最多的就是实干,要求全区上下大力弘扬“不到长城非好汉”精神,始终保持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撸起袖子加油干。新形势下,纪检监察工作任务更加艰巨,纪检监察干部责任更加重大,不仅要实干也要善谋,从大局出发,从点滴出发,忠实履行职责。

要做到心中有大局。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必须牢固树立高度自觉的大局意识,自觉从大局看问题,把工作放到大局中去思考、定位、摆布,做到正确认识大局、自觉服从大局、坚决维护大局。”心中有大局是纪检监察机关讲政治的具体体现,要始终用全局视野来思考、谋划和推动纪检监察工作。要把握党和国家的政治全局。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涉及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国防外交、治党治国治军各个领域,是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发展的思想武器和行动指南,把握了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的精神实质和核心要义,就能准确把握党和国家工作全局。我们要深入细致学习,融会贯通理解,坚定自觉践行。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始终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保证各项工作跟上中央步伐。否则,我们的

认识与中央精神偏出一尺,纪检监察工作就可能与中央要求偏出一丈。今年下半年,我们党要召开十九大,全党全国、各行各业都要紧紧围绕这个大局、自觉服从这个大局。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增强从政治上和全局上开展监督执纪工作的能力,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以良好精神状态和优异工作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要把握好自治区工作全局。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确定了“实现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这是习近平总书记为宁夏量身定制的,完全符合宁夏实际。实现这个奋斗目标,推动“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在宁夏落地生根,没有哪个地方、哪个部门、哪个干部是“局外人”“旁观者”。我们强调聚焦主责主业,并不是说眼里就只有自己的“一亩三分地”,就可以对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必须深入了解掌握全区工作大局,找准我们的工作定位,发挥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这样才能把中央要求与本地实际结合起来。要把握好委厅机关和分管、联系地区、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全局。纪委书记、纪检组长既要准确把握委厅机关工作全局,明确工作重点,也要全面掌握本地本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和政治生态情况,哪些地方和单位问题突出,哪些类型的问题易发多发,都要心中有数。委厅机关各纪检监察室不能简单地把自己定位为一个专司办案的业务部门,要全面掌握所联系地区 and 单位的政治生态,既要监督对象个体情况有所了解,也要对该地区和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情况有个总体判断。要加强与所联系地区和单位的沟通,对发现的苗头性和普遍性问题,及时反馈党委(党组),协助其履行咬耳扯袖、红脸出汗、严肃党内关系、净化政治生态的主体责任。

要做到工作有思路。毛主席说过,“领导者的责任,归结起来,主要是出主意、用干部两件事。”出主意,就是对工作要有思路、有招数。我们的委厅领导、各室主任,各地各部门纪委书记、纪检组长要

做到两条:一是有计划,要按照委厅机关总体部署,对一个年度、一个阶段要抓哪些工作、干哪几件事、采取的措施步骤、达到的效果等,都要通盘考虑,成竹在胸,千万不能随心所欲,想一出是一出,“脚踩西瓜皮,滑到哪里是哪里”。比如监察体制改革,我们不能等到明年全国推开时才按部就班地实施,从现在起各级纪委就要着手谋划,加强调查研究,将涉及改革的情况搞清楚,做到心中有数;要及时向党委、政府汇报请示重大事项,提前和相关部门做好沟通协调,为我区监察体制改革顺利推进做好准备。同时,要时刻关注改革试点地区的进展情况,学习经验做法。二是有点子,要善于思考问题、谋划工作,多提建议、出主意,当好参谋。对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要亲自思考、亲自研究,不能什么都等着上级机关来安排、交给下属去解决,这是领导者应有的担当,也是领导水平的体现。我看大家不管过去有没有纪检战线工作经历,工作阅历都还比较丰富,领导经验是有的,要注意结合纪检工作,多思考、多揣摩。

要做到善于抓重点。没有重点,就没有政策,重点不能泛化。要分清轻重缓急,抓住要害和关键,防止眉毛胡子一把抓,以重点工作的突破带动全局工作的提升。今年的重点是哪些呢?中央纪委七次全会、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以及王岐山、石泰峰、徐令义同志的讲话部署得都很清楚,大家一定要深入学、反复学,联系实际、全面掌握。从大的方向讲,就是标本兼治,一手抓治标,保持高压态势,强化不敢腐的氛围;一手抓治本,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筑牢思想和制度防线,完善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机制,促进不能腐、不想腐。从具体工作讲,要重点抓这么几件事:一是严明纪律、强化监督,推动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贯彻落实,确保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政令畅通。二是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问题的意见》,督促各地各部门建立、完善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问题清单和问责清单,加大问责和通报曝光力度,推动管党治党责任落到实处。三是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回头看”,完善制度规定,加大执纪监督力度,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

大力整治“为官不为”问题,不断巩固作风建设成果。四是实践运用好“四种形态”,尤其要强化党委(党组)的主体责任和党委(党组)书记的第一责任人责任,坚持抓早抓小,用早、用准、用足“第一种形态”。加大执纪审查力度,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五是深入开展查处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专项行动,治理解决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强保障。六是发挥巡视巡察监督实效,制定巡视工作五年规划和今年计划,尽快开展第一轮巡视工作,准确安排“回头看”。进一步规范巡察机构设置,明确职责权限,深化市县巡察工作。七是加强自身建设,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严格贯彻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加强内控机制建设,不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提高干部素质。对这些已经明确的重点工作,要主动抓好落实,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二、任务已经明确,关键是要有敢于担当的魄力和举措

责任担当是领导干部必备的基本素质,体现一名干部的胸怀、勇气和品质。区市县乡纪委换届中,在纪委书记、副书记提名条件上,都突出强调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注重从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监督责任表现突出的优秀干部中选拔。历次中央纪委全会关于纪检队伍自身建设的要求,都强调“担当”二字。可以说,担当是纪委干部的特质要求,我们要时刻把担当的底色擦亮。

要敢做敢为、勇挑重担。自治区纪委是全区纪检监察工作的领导机关,各级纪检监察领导干部是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中流砥柱,必须在其位、谋其政、尽其心、负其责,以敢于担当和只争朝夕的精神状态,争取有一番作为。我们常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任务依然艰巨。越是任务艰巨,越需要敢于担当、勇于担当的精神,越需要能够负重、能够成事的干部。困难时时有,关键是不是想解决、会解决、真解决。实际上,很多困难只

要勇于担当,敢于碰硬,不仅能解决,而且能解决得很好。现在,我们有些纪检监察干部甚至是领导干部确实表现不尽如人意,愿当“太平官”,为官不为;愿当“糊涂官”,得过且过。究其原因,并非不想干,也非不会干、不能干,而是不敢干,缺乏勇于担当的精神,一遇到矛盾和问题就畏首畏尾。有的干部精神不振、心态失衡,不仅自己不干,还爱说风凉话,吹悲观风,影响他人干事。这种干部,甘于平庸,让组织失望,让群众寒心,不堪重用。讲担当就是要解决甘于平庸的问题,解决无所事事的问题。老人们常讲,居家过日子要眼里有活、心里有事,才能把家过好。油瓶倒了你都不扶,这个家就过不好。大家、小家都是一样的道理。组织上信任你,让你担当一方、管理一方,就要负起这个责任。这里再次强调,自治区纪委会旗帜鲜明地支持担当者、保护担当者,旗帜鲜明地给那些呕心沥血干事、不谋私利的干部撑腰鼓劲、加油助威,让吃苦者吃香,让有为者有位,为敢于担当者担当。

要敢抓敢管、直面问题。当前,我们党正在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纪检监察工作也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体现到我们的工作中,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政策研究不够深入。对于一些新情况新问题新要求缺乏系统梳理、深度分析,在研究问题、研究政策上做得还很不够。而且有些同志认为政策研究就是研究室的事,和自己无关,这种想法是片面和狭隘的。各部门、各单位都要结合职责,重视和加强政策研究工作。我们既要埋头拉车,也要抬头看路,善于思考和分析工作中的新情况新问题,善于发现和总结实践中创造的成熟经验与做法,不断增强工作的前瞻性、系统性、科学性。二是工作进展不平衡。从上半年的情况看,大多数市县纪委、派驻机构,包括委厅机关各厅部室谋划工作有思路、落实工作有抓手、推进工作有力度,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有个别部门单位见事迟、谋划晚,工作缺乏超前谋划和统筹安排,抓落实没有力度,工作打不开局面。希望工作干得好的继续保持发扬,干得不好的迎头赶上。三是“三转”工作有待进一步深化。我们在“三

转”方面虽然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与中央的要求相比,与面临的形势和任务相比,仍然还存在一定差距。特别是对纪检监察机关职能定位、聚焦主责主业问题,还需要放到全面从严治党的大格局下进行再思考。还有如何促使派驻机构更好履行监督责任的问题等,都要加强研究。如果还在用老眼光、老方式履行新职能,就跟不上发展的步伐。四是对下级纪检监察机关的工作指导不能满足基层同志的期望,需要进一步加强。现在基层纪检监察机关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还比较多,但我们对他们的问题掌握不准,开展有针对性的指导不够。委厅机关各厅部室考虑工作,不能只站在本级本室的角度,而要站在整个系统的全局,纵向到市、县、乡纪委,横向到区直部门、大专院校、国有企业纪检组(纪委),进行通盘考虑、整体推进。五是监督执纪能力有待提高。有些干部自身素质不高、能力不强,有干事的想法,却心有余而力不足,缺乏干成事的本领;有的不重视学习、不钻研业务,不会监督执纪,无法突破案件,纪律审查、文字综合、沟通协调等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亟待提高;有的对“四种形态”理解不够透彻,对监督执纪工作规则把握不够准确,影响监督执纪的效率和质量。自身建设是一项重要而紧迫的任务,必须始终高度重视,坚持不懈抓紧抓好。

要敢闯敢试、戮力创新。改革创新是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动力源泉,全面从严治党越向纵深推进,纪检监察机关越要发扬改革创新精神。中央纪委历次全会都特别强调,各级纪委要转变工作理念、创新思路方法,把监督执纪各项工作做深做细做实。我们不要一提到创新就感觉手足无措,别人没有做过的,我们率先做了,这是一种创新;大家都在做,我们抓出了特色,形成了经验,取得了实效,这也是一种创新;已经形成的特色工作,继续加以深化和提高,这还是一种创新。当前,就是要围绕实践运用好“四种形态”,从信访受理、线索处置、谈话函询,到执纪审查、调查谈话、审理报告,都要体现纪在法前的要求。比如,践行“四种形态”需要从问题线索抓起,拓宽发现问题的渠道,提高发现问题的能力。我们就要思考,信访举报工作

如何发挥问题线索主渠道作用,把有价值的线索及时挖掘出来;如何加强同司法机关、审计机关、巡视机构的协作配合;如何加强网络舆情工作,及时研判其中的问题线索。再如,围绕管住“大多数”、惩处“极少数”,建立把纪律挺在面前的工作机制。我们就要思考,如何加强谈话函询工作,发挥谈话函询的警示震慑作用;如何把发现的党组织管党治党宽松软的问题、领导干部的轻微违纪问题,及时反馈给有关党委(党组)班子进行对照检查、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如何综合运用党纪轻处分和组织调整。又如,对违反纪律的党员干部,不仅要进行严肃处理,而且要做好处理后的相关工作,让他们了解到只要真心改正错误、努力做好工作,组织仍然会给他们机会,以便于犯错误的同志能够消除思想顾虑,增强工作热情和干劲。我们就要考虑,如何更好开展对受纪律处分人员的谈话回访;如何充分体现组织的严管厚爱,将党员干部受处分后心理上形成的“负能量”转化为积极向上的“正能量”。这些问题,大家都要认真思考研究,从改革上找出路,在创新上想办法,找准切入点,寻求突破口,拿出具体的措施和办法,创造性地开展工作。

三、任务已经明确,关键是要有狠抓落实的力和成效

为政之要,贵在落实。再好的决策执行不好,落实不力,就是空谈。作为纪检监察干部,要牢记使命所系、责任所在,始终保持一种拼劲、韧劲和钻劲,把心思放在干事业上,把功夫下到抓落实上。

要强化执行。抓工作落实,必须要牢固树立时间观念和效率意识,必须要有雷厉风行、立说立行的办事风格和快捷高效的工作状态,做到今天的事情今天办,确定的事情立即办,能合并的事情统筹办。从平时的工作中我发现,我们一些干部对待工作标准不高、得过且过,对安排的事情拖拖拉拉、磨磨蹭蹭,拿出的工作成果质量不高、经不住推敲,甚至犯一些低级错误,距离“情况明、数字准、职责清、作风正、工作实”要求还有较大差距。各级纪检监

察机关要牢固树立“等不起”的紧迫感、“坐不住”的责任感、“慢不得”的危机感,坚决克服等待观望、依赖推诿等心态,高效有序推进各项任务落实,做出样子、干出成绩。对常委会研究决定了的事情,要千方百计、全力以赴抓好落实,决不允许说三道四、临阵退缩,更不能打折扣、搞变通。

要领导带头。俗话说,“火车跑得快,全靠车头带”。地方也好,部门也好,单位也好,都要领导带头做示范、当标杆。现在一些同志总说忙,是否忙到了点子上?我们常说,千忙万忙不抓落实就是瞎忙,千招万招不抓落实就是没招。有想法没落实等于零,有执行没落实也等于零。这些话的核心都是领导带头抓落实。在座的各位负责同志,包括委厅领导班子成员,必须在当好指挥员的同时,扑下身子,真抓实干,当好战斗员,时时处处带好头,该决策时果断决策,该拍板时大胆拍板,决不能把矛盾上交、责任下推、难题后拖,既要交任务,也要教方法,充分调动大家的工作积极性,特别是帮助年轻同志尽快成长,真正做到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干。安排工作时对具体标准、工作举措、时间节点、任务质量务必清晰明了,不泛泛而谈、说说而已;推动工作从严控制程序、从严管理过程,不放过每一个环节、每一个细节,确保工作不落空、件件有效果。其他同志也要主动担责、自我加压,在工作实践中学习锻炼、成长进步,努力完成好承担的任务。

要加强督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紧盯重点任务落实,进一步加强督促检查,长期性工作要经常跟踪问效,阶段性工作要按期对账销号,重点工作要时时提醒督促,确保全年工作在去年的基础上再上一个新台阶。委厅机关各厅部室要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对五市、派驻机构工作的督导,搞清楚“存在哪些问题、为什么存在问题、如何解决问题”,找准症结、对症下药,有针对性地帮助基层出点子、谋思路、想办法。对发现的问题还要举一反三、以点带面,推动全局和整体工作落实。要建立健全惩戒激励机制,年底对全年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对推动工作力度大、效果好,完成年度任务成绩突出的,要表彰奖励;对工作进展缓慢、效果不明显

的,要提出批评;对敷衍塞责、造成不良影响的,要严肃追责,真正让决策变成实践、将目标变为现实。

最后,要按照忠诚干净担当的要求,抓好班子、带好队伍。一是要提高能力水平。换届以后,很多同志新进入到纪检监察系统内来,相关的教育培训工作要及时跟进,让他们一到岗就上好“第一课”,帮助其尽快转变角色、适应环境、开展工作。要继续抓好纪律审查人才队伍建设,不断加大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力度,培养一批纪律审查骨干人才,带动整个队伍的能力提升。二是要依纪依规办案。按照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要求,严格执行线索处置、谈话函询、初步核实、立案审查、案件审理等工作规程,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回避、打听案情和说情干预登记备案、涉案款物管理等制度。在这里,我要特别强调一下文明办案的问题。办案工作既要查清违纪党员干部的问题,也要注重唤醒他们的党章党规意识,让其严格按照党章标准、党纪要求,重新审视自己的所作所为,反省检讨、重新做人。这就要求我们的审查谈话要体现思想政治工作水平,体现对党员干部灵魂的救赎,而不是吹胡子瞪眼,搞体罚辱骂。因此,从事办案的同志要努力提高综合素质和政策理论水平,讲究工作方法和办案技巧,运用政策和策略突破案件。从现在起,文明办案如果出问题,先追究室主任的责任,再追究当事人和分管领导的责任。三是要严格监督管理。各级领导干部既有教育、锻炼、培养干部的义务,也有言传、身教、严管干部的责任。委厅领导班子成员,纪委书记、纪检组长以及各厅部室主要负责人都要切实增强加强内部监督管理的紧迫性和责任感,把主体责任担起来,对干部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坚决防止“灯下黑”。干部监督室要进一步加大对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问题的查处力度,“清理门户”、纯洁队伍。

今年的工作任务重、要求高、责任大,需要我们付出更多的努力。大家要坚定信心、鼓足干劲,发扬成绩、再接再厉,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劲头抓好各项工作落实,为推动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开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编者按：7月19日，在全区纪检监察工作推进会上，自治区纪委各副书记、常委，自治区党委巡视办主任，五市纪委书记，自治区纪委驻农牧厅、国土资源厅纪检组负责人分别作了交流发言，自治区纪委各厅（部）室、各派驻纪检组、区直机关纪工委作了书面交流，本刊整理汇编，供大家参考学习。

履职尽责 务实创新 奋力开创我区纪检监察工作新局面

自治区纪委副书记、监察厅厅长 郑震

根据纪委会工作推进会的安排和要求，结合分管工作，我谈点自己的思考。

第一，政治站位要有新高度。站得高才能看得远。政治站位决定政治觉悟、政治方向。办公厅、组织、案管、审理、机关党委、巡视办等部门从事的都是政治性极强的工作，如果政治站位不高，就挑不起这份政治责任。要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进一步涵养政治修养、启发政治觉悟、深化政治境界，坚定政治定力，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从政治视角、政治立场去观察思考问题，以政治勇气、政治智慧去解决实际问题，用政治尺度、政治效果去检验工作成效，忠实履行好自己的职责。

第二，履职尽责要有新作为。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我们要从大局着眼，找准各自定位，养成严细深实的工作作风，在履职尽责上要更进一步，抓好各项任务落实。办公厅既要围绕中心综合协调，超前谋划工作，督查督办促落实，为领

导决策当好参谋助手；又要强化服务意识，简化流程，规范管理，提高办文办会效率和质量，做服务型党组织的表率，为委厅机关高效协调运转提供有力保障。组织部既要着眼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健全完善制度，从严教育管理干部；又要深化改革举措，优化选人用人机制，激发干部队伍活力，为纪检监察工作提供组织保证。案管室要当好组织协调员、线索管理员、统计分析员、安全监督员，做到问题线索集中管理、全面分析、规范处置、跟踪督办，为执纪审查工作依规依纪安全文明开展奠定坚实基础。审理室既要强化责任担当，精通党纪党规和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审核把关和监督制约职责，确保案件质量；又要研究业务工作和监察体制改革有关问题，提前谋划工作对接，加强系统内业务工作指导，提升全区审理工作整体水平。机关党委要通过抓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深化服务型党组织星级创建，加强机关党组织思想、组织、作风建

设,为委厅机关聚焦监督执纪问责提供坚强保证。巡视办要深刻把握巡视巡察工作规律,对标中央精神和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要求,创新方式方法,查找政治偏差,注重发现问题,边巡边改“回头看”,紧盯整改不放,强化巡视巡察效果,使巡视巡察威慑常在,助力全面从严治党。

第三,重点工作要有新突破。一要推进巡视巡察一体化。要学深吃透中央新修订的《巡视工作条例》,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统筹谋划好十二届党委巡视工作,及早启动新一轮巡视工作。要抓紧修订我区《巡视工作办法》,进一步规范和强化巡视巡察工作。要总结试点市县经验,代自治区党委起草好《关于开展市县区党委巡察工作的意见》,用制度固化我区巡视巡察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整合巡视巡察力量、对接巡视巡察工作,实现巡视巡察工作一体谋划、一体推进,构建全覆盖、无死角的巡视巡察监督格局。二要积极推进体制机制改革举措落地。要组织开展监察体制改革前期工作,准确把握国家监察体制改革任务、目标和要求,学习借鉴试点省市改革经验,做好前期摸底调研工作,及早研究制定一揽子改革方案,为启动改革做好充分准备。要严把自治区一级派驻机构干部入口关,确保39家派驻机构所有划转选调人员7月底前到岗开展工作。要配齐配强区属国有企业特别是新组建的6家区属企业纪委班子和纪检专干。积极推进市县派驻机构改革,尽早实现派驻监督全覆盖。要拓宽选人用人视野,配齐配强机关干部,加大干部交流力度,不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三要着力推动扶贫领域问题整治。组织巡视巡察机构紧盯脱贫攻坚、惠农资金等民生领域,深挖贪污挪用、截留私分,优亲厚友、虚报冒领,雁过拔毛、克扣强占等问题线索,查纠制度、监管层面的问题;组织案管部门起底扶贫领域问题线索,对胆敢向扶贫民生

款物伸手的,紧盯不放,督办到底,通报曝光,决不客气,确保好政策落到实处。四要进一步规范监督执纪工作。以起草《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实施办法》为契机,规范和细化工作流程,完善监管措施,把监督执纪权关进制度笼子。组织对全区纪检监察机关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特别是信访举报、线索管理、执纪审查、案件审理等重点岗位和关键环节的执行情况,严明纪律,消除问题隐患,严防瞒案不报、压案不查等违规用权问题发生,防止“灯下黑”。五要夯实党建强队伍。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落实支部书记“责任清单”,运用“三会一课”平台开展思想道德教育,规范党员党性定期分析、谈心谈话等工作,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强化党员干部党性锻炼,引导党员干部争做传智书记在一次全会上提出的做政治坚定,对党忠诚的表率;做加强学习,学思践悟的表率;做勇于担当,狠抓落实的表率;做团结共事,精诚合作的表率;做以身作则,廉洁奉公的表率。在此基础上,及早启动委厅机关全国文明单位创建活动。

第四,队伍作风要有新气象。什么样的用人导向,决定什么样的干部队伍气象。泰峰书记在第十二次党代会上提出了“振奋精神、实干兴宁”的号召。传智书记在委厅机关巡视机构全体干部大会上强调,要树立崇尚实干的用人导向。今后,我们要按照传智书记的要求,以新的导向提振干部精气神,让崇尚实干、认真负责的作风在纪检监察系统蔚然成风。为此,组织等部门要根据各厅(部)室、各派驻机构特点,建立公正公平的考核机制,健全激励机制,在干事创业中去识别干部,为那些踏实肯干、勇于担当的干部创造平台,最大限度地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激情和活力,在全系统形成千帆竞发、百舸争流的新气象,奋力开创我区纪检监察工作新局面。

明实情 / 出实招 / 见实效

自治区纪委副书记 殷学儒



结合分管工作,我就如何抓实中央和自治区有关会议部署的工作,谈几点意见。

第一,要全面分析把握好实情。2014年,中央巡视组在巡视宁夏后反馈意见时指出,“宁夏涉农资金违纪违法案件多发”。对此,自治区党委高度重视,自治区纪委一年一个动作,下大力进行整治。2015年,在全区开展了查处套取挪用侵占涉农惠农资金案件专项行动。2016年,自治区纪委专门召开全区市、县、乡三级党委、纪委书记电视电话会议进行安排部署,提出建立问题清单、逐月对账销号、跟踪督查督办、领导包抓落实、开展工作巡察五项工作制度。2017年,自治区纪委与自治区检察院、民政厅、财政厅、农牧厅、扶贫办等13个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在全区开展查处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专项行动。截至目前,全区共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腐败问题524起,处理640人,给予党政纪处分581人,移送司法机关70人。经过各级的共同努力,取得了明显成效。

但目前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仍然易发多发。2016年,全区信访举报反映基层干部的问题线索占比为62.5%;2017年上半年占比为64.8%,仍呈上升趋势。2017年上半年中央纪委给我区转送涉及农村干部的问题线索284件,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343.7%。吴忠市2016年以来查处的基层违纪问题,17.5%发生在十八大之后,这都充分说明,仍有相当一部分人在十八大之后还不收敛不放手,顶风违纪。这些实际情况,不仅反映出了扶贫领域腐败问题的严重性,也反映出了我们监督执纪问责工作

还不够到位。对此,我们要高度重视,认清形势,把抓好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切实解决基层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作为当前的重要政治任务,采取有效措施,抓出实效。

第二,监督执纪问责要针锋相对出实招。监督执纪问责是实打实、硬碰硬的工作,来不得半点虚假。针对当前我区涉农扶贫领域问题易发多发的严峻实情,监督执纪问责工作必须针锋相对出实招。

在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上,一是要对三年来信访问题再做一次清理和“回头看”,对查否的按20%进行复核。尤其是信访举报问题逐年上升,越查越多的县(区),要认真分析原因,找准症结,拿出切实管用的措施进行综合治理,坚决扼住其上升势头。二是全区目前还有24个三年没有自办案件的乡镇,这些乡镇不是没有问题,是我们工作有问题,要采取措施,年底前仍是空白的,所在的市、县(区)两级纪委书记要给自治区纪委专题说明情况。三是各级分管执纪审查的领导要集中主要精力,采取盯人、盯事、盯问题、盯结果、盯成效的办法,一件一件地抓,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解决,一盯到底,确保盯出实效。四是要加大问责力度。王岐山同志反复强调,动员千遍,不如问责一次。没有问责,就没有落实。对扶贫工作中不严不实、不负责任的,以及搞形式主义,弄虚作假,导致腐败问题频发的,要严肃追责问责。对纪检监察机关履行监督责任不力的,也要从严问责,决不“护短”。五是要强化职能部门的责任。各级派驻纪检组要发挥“探头”作用,督促

扶贫资金项目主管部门,加强对资金项目的监管。同时,纪检组也要发挥再监督的作用,对责任不落实的,也要严肃追责问责。

在纠治“四风”方面,目前,面上的问题基本解决,但底下隐蔽的问题仍然存在。2017年上半年,全区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54起,处理80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57人,与去年同期相比略有增长。下步,各级要在隐形“四风”问题上下功夫:一是纪律审查中要深挖“四风”问题,按照今年全会提出的先于其他问题查处的要求,今后在纪律审查中对发现的“四风”问题要深入查清具体情节,了解新情况、新动向、新形式,一事一案一分析,及时移送党风政风监督室汇总,加强分析研判。二是各地各部门要对本地本部门隐形“四风”问题进行深入研究,找准病根,把握新特点,创新一些监督的新招数,不能穿新鞋走老路,仍用多年不变的监督老套路。三是要从严查处和通报。目前仍有一些领导干部认为,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是小事,能轻处理就轻处理,能不处理就不处理,甚至帮着把事情抹平。中央和自治区三令五申要求从严从重查处,对三个时间节点之后的要越来越严,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就提出作为纪律审查的内容。因此,今后凡是查处的问题发生在2015年以后的,要从严从重处理,并公开通报曝光,释放越往后越严的强烈信号。

在信访举报上,2015年,全区受理信访举报6365件(次)、2016年受理5710件(次),2017年上半年受理2848件(次),逐年在递减,但数量仍居高不下。下步,要突出抓好“两个重点”,提高“一个质量”。“两个重点”,就是要把受理涉及同级党委管理干部的信访举报和涉及扶贫领域基层干部的信访举报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及时转办、督办,为开展监督执纪问责提供有力的信息服务。“一个质量”,就是提高信访举报信息的分析研判质量。定期组织对重点人员、重点问题、重点领域信访举报信息进行综合分析、专题分析,按违纪类型、人员类别进行排查梳理、分析统计,做到有数量对比、风险预

测、意见建议,为领导研判地区和部门政治生态环境提供信息支持。

在纪律审查上,近年来,全区纪律审查工作总体是规范有序、安全有效的。下步,一是注重提升执纪审查素养。当前,素养不济是制约我们深入开展监督执纪工作的一个重要短板,这其中既有能力不足、不会办案、不善办案的问题,也有素质不高、跑风漏气、担当不够的问题。因此,既要采取以“案”代“训”、专题培训等形式,下大气力提高纪检监察干部的业务能力,更要加强作风建设,严肃执纪审查纪律,不该说的坚决不说、不该打听的坚决不打听,对跑风漏气的要严惩不怠。同时,还要强化责任担当,对工作要敢于负责、善于负责,主动担重责、解难题、求突破,不能遇事就推、遇责就躲。二是要注重协作区建设。尤其是市、县(区)纪委,要按照“地域相近、力量互补、交叉办案、便于协作”的原则,积极实践和完善以协作区为单位,统一抽调办案力量、统一组织调查核实、统一使用信息资源、统一审核把关、统一协调服务的办案机制,解决基层办案力量不足、手段不强、干扰较多等难题。自治区纪委将适时组织专题研究、规范推广。三是要注重办案安全。各级要始终把办案安全作为一切工作的前提和基础。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认真落实各项制度和要求,确保办案安全、人员安全。

第三,要彰显工作实效。一切工作的最终目的都以实际的效果来检验得失。纪检机关作为党内监督的专责机关,依照廉洁自律准则、党纪处分条例、问责条例、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法规制度开展监督执纪问责,更要注重工作的实际成效。尤其是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严肃执纪问责;监督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惩治基层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都要坚持实事求是、依纪依规、宽严相济,既要注重监督执纪问责取得的法纪效果,更要注重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确保党的好政策落到实处,增强群众的获得感,植厚我们党的执政基础。



以钉钉子精神

抓好各项任务落实

自治区纪委副书记 张自军

按照会议要求,就贯彻会议主题,推进下步工作,作简要汇报。

第一,以围绕迎接、贯彻党的十九大为主线,加强宣传工作。牢固树立和自觉践行“四个意识”,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立场,旗帜鲜明地讲政治顾大局,旗帜鲜明地亮剑发声,旗帜鲜明地引导舆论,讲好正风肃纪故事,传播全面从严声音。下半年将紧紧围绕迎接、贯彻党的十九大,在充分发挥委厅门户网站作用的同时,积极协调主流媒体,在重要时段、重要版面推出有分量、有影响的重头文章、专题节目,营造良好舆论氛围。突出五个方面:一是总结宣传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新思路、新举措、重要阶段性成果以及党内政治生活呈现的新气象,切实凝心聚力,增强干部群众的信心、决心和斗志。二是持续做好党规党纪宣传教育,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对《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规党纪的宣传,抓好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贯彻情况的宣传,大力宣传执纪审查、实践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经验做法,以案释纪、以案促治,使纪律规矩成为党员干部的内在信念和行为自觉。三是围绕贯彻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能、推动“三大战略”“五个扎实推进”落实的做法和成效,宣传持之以恒改进作风、涉农扶贫领域专项行动等正反典型,增进干部群众信心,形成社会共识,营造风清气正的舆论环境。四是做好执纪审查“后半篇文章”,用好用活反面教材,继续拍摄警示教育片,编印忏

悔录、警示录,组织全区各地各部门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讨论,发挥警示教育中心作用,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实现惩治成果向预防成果的转化。五是加强涉腐涉纪舆情收集和分析研判,积极引导网上舆论,为监督执纪问责凝聚社会正能量。加快监督执纪问责信息系统建设,为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供技术支撑。

第二,以履行好“抓调研、写文章、建制度”三大职能为基础,加强政研工作。一是做好调研工作。聚焦委厅中心工作,切实加强调查研究。对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深入推进“三转”、实践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落实“两个责任”、解决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等,都要根据工作的推进情况,一个专题一个专题进行深入调研,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二是写好文章。围绕委厅中心工作和重要决策,及时撰写能够紧贴领导思路、有预见性和前瞻性、有新观点和新对策、高质量的综合文稿,发挥好以文辅政的参谋助手作用。三是加强法规制度建设。按照中央纪委、自治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规划,组织起草、审查重要法规制度和规范性文件,建立并落实好委厅法律顾问制度。

第三,以提高质量为抓手,加强执纪审查工作。保证案件质量是实践“四种形态”的基本前提。只有在对案件事实和性质做出准确认定的前提下,才能按照“四种形态”的要求依纪依规恰当处理。如果案件质量得不到保障,实践运用“四种形态”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非但难以发挥积极作用,还可能会给执纪审查工作甚至党的事业带来

严重危害。一是要绷紧讲政治这根弦。时刻坚持政治性是监督执纪工作首要的、核心的依据和原则,在各项工作内容、程序等方面要始终把握好政治性要求,充分体现纪律审查的特色。二是要提高证据意识。在高度重视证据的收集、审查、鉴别和运用的同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扎实做好初核工作。初核扎实,可为立案后快查快结奠定基础、节省时间。提出拟初核的问题线索要有可查性,查实后至少可以给予党纪轻处分。三是要提高程序意识。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和集体研究制度,特别是拟立案、初核等关键环节、重要事项都要事先向分管领导报告,分管领导也要及时向主要领导报告,既要报结果也要报过程,该正式行文的必须正式行文。对调查遇到的疑难复杂问题要集体会商、研究对策,深入细致研究每个违纪问题的证据是否扎实到位、每个问题如何定性以及建议给予什么处分,凡此都要做好会议记录并入卷备查。四是要提高政策意识。实践“四种形态”是对我们把握改革能力的考验。要把思想观念从“执法”转向“执纪”,把工作力量从抓大案要案转向日常监督执纪问责,把工作方法从以“法”转向用党章党规党纪约束党员行为,抓一个个具体问题,特别是纪检监察室、派驻纪检组在这方面要下功夫,真正做到既盯“树木”,也关注“森林”。提出处理建议时,要综合考虑主要违纪问题发生的时间节点、问题性质严重程度、认错悔错态度、所造成的后果影响、违纪款物的上缴等因素,并且积极与审理室沟通协调,确保定性准确、量纪合理。五是要提高细节意识。我们工作中的细节还存在不少问题,有时立案审批表、立案决定书、立案审查方案等文书研究决定了才匆匆准备;有的在核查问题线索中对一些具体时间、地点、客观环境等细节追查不够细,给审查工作带来了一定影响。今后必须对此强化认识,做细做实各项工作。六是要提高安全文明办案意识。加强对办案程序、措施和行为的监督检查,将安全防范贯穿于执纪审查的全过程,确保“零事故”。同时,要文明办案,强化依纪依法意识,尊重被调查人的人格,保障其合法权益,避免因执纪行为不当引发负面影

响。七是要坚持“以我为主”。与被审查人、重要涉案人员谈话,重要外查取证,暂扣、封存涉案款物等,以本机关人员为主。对此,领导要带头传帮带,要给新进的年轻同志给任务、压担子,培养他们尽快成长;年轻同志也要努力学习,钻研业务,勇挑重担。八是要发挥协作区作用。一方面各对口负责室要加强统筹,交任务、给机会,加强指导;另一方面派驻机构要履职尽责,种好自己的“责任田”。

第四,以“关键少数”为重点,加强干部队伍监督管理工作。正人先正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我们首先要把自己摆进去。要准确掌握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的“树木”“森林”情况,紧盯“关键少数”,加强日常教育管理监督,当好“啄木鸟”“护林员”,确保我们始终成为党和人民可以信赖的队伍。一是抓经常。建立经常谈话提醒制度,在干部任职、岗位调整、执纪办案前及时谈话,做到提醒在前。对打着纪委旗号办私事、口大气粗、作风漂浮、群众反映强烈的干部严肃处理。尽快建立全区纪检干部信息库,全面准确掌握监督对象的基本情况和廉洁状况。认真落实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按照一定比例进行抽查。二是抓重点。紧盯重要岗位、关键环节,加强对室主任、纪检组长的监督管理,督促担负监督执纪问责职能的室主任进一步强化纪律意识,守底线,知敬畏,用好手中的权力。不定期对执纪审查情况进行抽查,对苗头性问题及时处理,确保各项制度要求执行到位。三是抓监督。完善干部监督室和机关纪委协调配合机制,明确监督职责,增强监督合力。对纪检监察干部违纪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坚决清除害群之马,严防“灯下黑”。

上半年,我们的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二室、三室所联系地区还有部分乡镇没有自办案件,但反映基层干部的信访举报仍在上升;有三个厅局纪检组至今没有立案案件;等等。下一步,我将按照这次会议的部署特别是传智书记讲话要求,与分管部门的同志一道,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实干意识、担当意识、效率意识,秉持严细深实的工作作风,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各项任务落实,推动分管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

认真学习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 推动巡视巡察工作创新发展

自治区党委巡视办主任 王建军

在自治区党委的坚强领导和巡视工作领导小组的具体组织下,十一届自治区党委巡视工作于5月底前圆满完成了覆盖任务。刚刚闭幕不久的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对今后几年的巡视工作作出全面安排部署;近期,自治区党委常委会专门听取了十八大以来自治区党委巡视工作情况汇报,明确了目标任务,提出了新的要求;不久前,中央印发了新修改的《巡视工作条例》,为巡视工作开展进一步指明了方向。按照会议要求,主要汇报四个方面:

第一,全面回顾总结,客观看待十一届自治区党委巡视工作的新成效。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区巡视工作认真贯彻中央巡视工作方针,坚持政治巡视定位,聚焦全面从严治党,着力发现问题、形成震慑,如期完成了巡视全覆盖任务。通过16轮完成对121个地方、部门、企事业单位党组织的巡视,共发现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913个,向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移交党员领导干部个人问题线索714件,有效发挥了“利剑”作用。但是,与中央对巡视工作的要求和群众期盼相比,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巡视整体统筹规划不够科学,节奏上前松后紧;发现深层次问题能力还有不足,对一些专业性、隐蔽性强的问题难以发现;巡视成果运用还需进一步深化,一些移交被巡视单位的问题线索查办质量有待提高;市、县(区)巡察工作还不够规范,自治区层面尚未制定下发巡察工作规范性指导文件,没有建立专职巡察队伍。对此,我们必须积极适应形势和任务变化,

通过不断探索创新,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巡视工作,努力提高巡视工作科学化水平。

第二,理清工作思路,准确把握十二届自治区党委巡视工作的新任务。按照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总体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巡视工作的主要任务是认真学习贯彻新修改的《巡视工作条例》,进一步深化政治巡视,深入推进市、县(区)巡察工作,保证完成十二届自治区党委巡视全覆盖任务。基本工作思路是“一二三”。突出一个重点,即认真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新修改的《巡视工作条例》。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把《条例》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列入各级党校和干部培训计划,推进广大党员、干部准确理解《条例》精神实质。组织巡视机构干部认真学习《条例》,准确把握《条例》新精神新要求,严格依照《条例》开展工作。修订印发自治区党委《巡视工作办法》,进一步规范我区巡视工作程序。构建一个格局,即巡视巡察一体化格局。按照《党内监督条例》《巡视工作条例》要求,加快推进市、县(区)巡察工作,促进巡视监督向纵深发展。制定印发自治区党委《关于开展市、县(区)党委巡察工作的意见》,进一步明确市、县(区)党委巡察工作主体责任。加强对市、县(区)巡察工作的指导,建立健全巡视巡察联动机制。实现两个全覆盖,即在本届任期内,自治区党委对区管党组织的巡视监督全覆盖;市、县(区)党委对所属党组织的巡察监督全覆盖,真正实现巡视巡察全覆

盖、监督无死角。推进三个衔接,即根据不同单位特点和实际,对市、县(区)和问题线索集中、群众反映较多的部门(单位)实施机动巡视,形成有效震慑;对巡视整改不认真、不及时、不到位、敷衍应付的地方和部门(单位)开展“回头看”,进行“再巡视”;其他单位安排普遍性督办回访。通过完善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效果评判等环节相互衔接的工作机制,形成巡视工作的完整闭合回路,实现巡视监督常态化、制度化、科学化。

第三,科学统筹规划,定细定实推进巡视巡察工作向纵深发展的新举措。学习贯彻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推进巡视巡察工作向纵深发展,最现实、最重要的是通盘考虑、科学谋划今后五年巡视巡察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制度机制,细化任务分工,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展开。在工作指导上,始终坚持向党中央看齐,与中央巡视工作保持同步;坚持问题导向,把发现问题、形成震慑作为主要任务;坚持依纪依规,做到客观实际,经得起历史和实践的检验。自治区党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对市、县(区)党委巡察工作履行领导责任,市、县(区)党委巡察工作要对标自治区党委巡视工作,每轮巡察报告、线索报告均要报送自治区党委巡视工作办公室。在监督内容上,围绕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三大问题”,对照“六项纪律”,突出查找被巡视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在坚定政治信念、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履行政治责任、维护政治生态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发现违规违纪问题线索。巡察工作要紧盯基层党组织在加强组织建设、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突出查找“雁过拔毛”“小官巨贪”“乡匪村霸”,以及侵吞挪用、克扣强占等侵害群众利益,尤其是扶贫资金领域使用中存在的腐败问题。在巡视方法上,根据不同单位特点,采取常规、专项、合并、延伸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开展巡视。同时,结合工作实际,针对重点人、重点事、重点问题,适时开展“机动式”巡视,精准聚焦,集中发力,发挥

“立竿见影”的震慑效果,增强巡视监督的实效性。对市、县(区)和发现问题较多的区直部门进行巡视“回头看”,着力发现深层次问题。在整体节奏上,采取“一托二”方式,平均每年4轮,对不少于24个单位进行巡视;每年穿插进行一次集中督办回访,确保在自治区党委换届前半年左右完成全覆盖任务。

第四,强化队伍建设,努力营造巡视办作为党委工作部门的新形象。巡视干部队伍能力素质与巡视机构建设水平,直接影响着自治区党委全面从严治党的公信力。目前,自治区党委巡视办已被中编办正式批复列入自治区党委工作机构序列。作为党委工作部门的新成员,当前,主要抓好三个方面工作:一是规范机构设置。协调自治区编办落实《条例》有关规定和中编办批复精神,明确巡视办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为市、县(区)巡察工作在机构、人员、经费等方面提供保障,确保巡察工作有效开展。二是强化两种意识,即党委工作部门意识、巡视干部意识。教育引导巡视干部自觉用党委工作部门的标准要求自己,注重站在党委全局高度思考问题、审视工作,推进政治巡视不断深化。教育引导巡视干部牢记身份,时刻用忠诚干净担当警示自己,认真履职。三是提高三个能力。第一,提高党建工作能力。完善党建制度,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对年初以来未完成的党建工作任务进行集中补课,下半年组织党支部换届,不断提高党建工作水平,增强巡视机构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第二,提高发现问题能力。组织巡视干部全面总结全覆盖工作,查找问题不足,梳理工作经验,实现从实践操作向理性思维能力的转化,把具体感悟上升为内在能力;加强业务学习,每轮巡视展开前组织集中培训,掌握政策理论,研究重难点问题,打牢胜任巡视工作的素质能力基础。第三,提高干部队伍自律能力。严格落实“六严格五严禁”要求,教育引导巡视干部在遵守政治纪律、保密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上始终要走在前列、当好表率。

扎实推进党风政风监督和信访工作取得新成效

抓重点 抓关键

自治区纪委常委 王秀春

根据会议安排,我就下一阶段扎实推进党风政风监督和信访工作落实举措汇报如下。

第一,坚持好做法,亮出新成效,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紧盯不放松。2016年以来,宁夏在全国率先开展和深化“回头看”,在“重点督促,精准解决难题;借力巡视,查处通报典型;力戒形式,校验制度执行”上狠下功夫,面上的“四风”问题得到了有效解决。2017年上半年,全区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54起,问题发生在今年的只有4起。下一步,我们将按照十二届党代会要求,扎实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按照年初确定的巩固深化“回头看”“抓死角、抓漏洞”的工作思路,在上半年对区直部门22个小散远直单位督查的基础上,下半年重点对市、县(区)所属小散远直单位开展两轮督查。抽查各级纪委在落实本级督查60%的基础上今年实现100%全覆盖情况。二是针对隐形变异“四风”问题,积极协调税务部门,开发税务票检平台应用系统,通过智能筛查、大数据分析公款消费发票底联,挖掘排查公款吃喝、公款购买赠送节礼等问题线索。结合委厅信息化建设,开发婚丧等重大事项网上申报系统,利用信息技术加大监督力度。三是对督查、巡视和执纪审查中发现的“四风”突出问题进行跟踪督办,督导各级优先办理,从严执纪,对查处的典型问题一律通报曝光,发挥警示震慑作用。四是围绕贯

彻落实《关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自治区党委常委会作风建设的若干规定》,督促各级制定落实措施。通过“回头看”对制度体检,进一步规范细化了全区落实电话费、差旅费、监考费和学术交流、因私出国等政策规定,结合深化“回头看”,下半年将继续督促修订完善一些未明确、易打擦边球的事项。五是建立“四风”问题定期评估机制。对信访举报、巡视、督查和执纪审查中发现的“四风”问题进行汇总分析研判,及时掌握“四风”新情况、新问题、新动向。六是组织汇编“四风”典型案例,收集自治区纪委通报曝光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案例,剖析个案,解析政策,以案正纪。

第二,延伸巡察触角,聚焦突出问题,扛起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的政治责任。近年来,在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上,我们一年一个动作。一抓横向到边。对外与发改、民政、财政、农牧、扶贫等13家涉农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督导职能部门履职尽责,加强对资金项目的监管;对内与信访、案管、纪检监察室积极配合,加强督查督办。二抓纵向到底。召开区、市、县、乡四级电视电话会动员部署,对重点问题线索直接督办到县(区)、乡镇,成效明显。在中央纪委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电视电话会议情况通报中,对我区组织开展“2016年以来反映涉农扶贫领域问

题线索进行再排查、再清理,对办结的按不低于20%的比例重新复核”的做法给予充分肯定。下一步,我们将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挖掘举报资源。要求在所有乡镇、村(社)设立举报信箱,向社会和群众公布“信、访、网、电”举报方式,采取领导干部大接访等多种形式,畅通渠道,了解诉求,摸清底数。二是加大专项巡察力度。督促各市县(区)采取市县联动、县乡协同工作机制,聚焦扶贫政策、资金、项目落实等突出问题开展专项巡察,精准发力,靶向监督。三是加强重点督办。采取盯人、盯事、盯问题、盯结果、盯成效的办法,对中央纪委和自治区纪委转办交办,以及群众反映集中、性质严重的问题线索进行重点跟踪督办,严防跑冒滴漏。四是通报问责高强度。对工作不严不实,搞数字脱贫、虚假脱贫,纪检监察机关履行监督责任不力,造成扶贫领域腐败问题频发,以及扶贫工作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问题的要严肃追究问责,对查处的问题一律点名道姓通报曝光。五是进一步发挥职能部门作用。定期召开专项行动联席会议,督促职能部门加大监管力度,及时反馈扶贫资金项目管理使用中存在的问题,移送违规违纪问题线索。

第三,清单立起来,责任落下去,在全面从严中巩固深化“两个责任”。推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是督促主体责任落地生根的制度保障。今年,在全区推行了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问题清单、问责清单的“三个清单”制度。为防止清单形式化、空泛化,党风政风监督室对各级上报的清单认真审核把关,明确硬杠杠,确保可量化、可操作。目前,5个地级市89个区直部门建立问题清单2159件,实行一级一清单、一人一清单,把责任分解到327名责任人身上,明确问责情形,倒逼责任落实。下一步,对照责任清单任务,实行履责纪实,通过“督查、考核、问责”,确保责任落地。一是通过专项督查和年度责任制检查考核,对“三个清单”落实情况,重点是问题整改情况进行督查,发现问题约谈

问责、通报曝光。二是认真落实履行责任全程纪实和“双报告”,以及领导干部述责述廉、质询评议等制度,推进责任落实具体化。三是强化督办,在严肃问责上下“狠手”,对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四风”问题突出,以及腐败问题严重、不作为、乱作为、群众反映强烈的地方和单位进行问责,以不落实之事,倒查不落实之人。

第四,夯实举报基础,强化分析研判,充分发挥信访举报问题线索主渠道作用。上半年,全区共受理信访举报2848件,本级受理996件,及时得到分类转办、督办。围绕换届选举、干部选拔,提供党风廉政回复意见520多人次,反馈问题138人次。紧盯信访举报反映的重点人、重点事和重点领域,开展问题线索大起底,实现零暂存、无积压。对扶贫领域腐败问题线索逐月建账销号570件。针对村“两委”换届选举,扶贫领域腐败问题等进行综合分析和专题分析,编报《信访专报》22期,有的引起领导高度重视,并专门作出批示。下一步针对信访举报存在受理不规范、运用大数据分析研判力度不够和提供信息服务水平不高等问题,一是建立区、市、县三级远程视频接访系统。根据中央纪委《纪律检查机关控告申诉工作条例》,推进市、县(区)两级建立专门信访接待室,在先行建立区一级远程视频接访系统的基础上,于明年完成区、市、县三级远程视频接访系统建设工作,实现一人受理、多级监控、全程留痕。二是构建受理全覆盖、办理全规范、处置全反馈的闭环管理机制。制定《信访举报工作办理规程》,收紧“入口”,分类规范移送件、转送件以及交办件的办理办法、办理时间和审批程序,细化重复件、“挂牌件”的判定、标准和处置方式,确保信访举报件受理及时,去向清楚。建立委厅机关转立案回告制和信访举报件办结反馈制度,做到对委厅横向转送件办理情况“心中有数”。三是转变重点问题督办方式,压实工作责任。按照传智书记对转送下级纪检监察机关的信访举报件不能“一转了之”的要求,我们将加大

提升能力 强化监督 扎实做好组织人事和巡视巡察工作

自治区纪委监委 刘跃成

就学习贯彻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和石泰峰书记来委调研时的讲话精神,扎实做好组织人事和巡视巡察工作,我汇报如下。

第一,建队伍提能力,全面提升组织工作科学化水平。泰峰书记指出,要加强自身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今后工作中,我们要紧紧围绕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这个目标,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加强制度建设,深化改革创新,从严教育管理干部,为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一要坚持正确导向这个灵魂。认真落实“20字”好干部标准,坚持以德为先,坚持公道正派,坚持人岗相适,坚持崇尚实干,不断加大选人用人力度,真正把政治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廉洁过

硬的干部选出来、用起来,切实形成“干部想干事、组织想干部”的良好导向。要严把干部进口关,采取遴选、选调、考录和政策性安置等多种途径,及时补充新生力量。着力加强“干部之家”建设,既从严管理又激励关怀,让干部切身感受“娘家人”的温暖。

二要抓住制度建设这个根本。聚焦重点难点,紧盯薄弱环节,研究作出制度安排,健全机制,规范程序,不断提升工作质量和水平。一是深入调研思考,明确纪检系统组织工作思路,把握工作重点,细化工作流程,着力提高干部选任规范化水平。二是规范干部管理,制定印发干部职工外出工作和请销假报批报备规定,从严约束规范机关干部工作纪律,形成良好工作氛围。三是加强基础工作,制定印发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办法,完善材料收集,规范

对下转送交办件问题的线索的督办力度,采取网络跟踪、预警提示、超期通报和督办约谈等措施,定期检查办理进度、处理结果,提高信件的办结率。四是强化地区和领域的定向信息分析,当好领导决策“参谋部”。做到中央决策部署到哪里、监督执纪问责聚焦到哪里,信访举报信息服务就跟进到哪里。不断强化对信访举报综合形势分析和典型问题的专题分析;不断强化对特定地区、特定领域、特定人员,群众反映强烈的普遍性、典型

性问题的定向分析,为科学研判地区和部门政治生态“小气候”提供参考。五是推进科技信息系统深度应用。在现有信访信息管理系统的基礎上增加“宁夏元素”,体现宁夏特色,在管理模式精准化、分类统计精细化、跟踪预警智能化、资源利用决策化等方面进行二次开发,不断强化系统优化流程、固化要求和大数据分析功能,建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覆盖全区纪检监察机关的“可查询、可跟踪、可督办、可评价”的个性化智能应用平台。

查阅转递,增设专用档案室,提升档案管理水平。四是指导加强组织部自身建设,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内部管理的若干规定,从例会制度、工作纪律、行文规矩、办事效率、保密工作等方面作出规定,从基础做起,从规范改起,从严谨抓起。

三要激发改革创新这个活力源。把改革创新贯穿组织人事工作全过程,承接好中央和国家改革任务,创新机制,盘活资源,持续释放发展活力。一是及早着手准备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准确把握国家监察体制改革任务、目标和要求,学习了解试点省市改革模式和经验,及早摸底调研我区有关情况,启动相关工作,为全面推动改革做好思想、工作和组织准备。二是全力做好自治区级派驻机构改革后续工作。我们将加强督办,跟踪落实,确保所有划转选调人员尽快到岗工作,切实将工作重心转移到规范化建设与管理上。同时,要积极推进市县派驻机构改革,加强指导,推进落实。三是着力加强区属国有企业纪检组织建设。尽快配齐区属国有企业特别是新组建的6家国有资本公司纪委班子和工作人员,督促其将主要精力聚焦到主责主业上。

四要用好效能考核这个指挥棒。紧贴工作实际,创新思路方式,建立健全更加科学有效的考核评价体系,引导广大干部真正把心思用在履职尽责上,把智慧凝聚到推动发展上。一是修订完善机关干部履职考核实施办法,坚持日常考核与年终考核相结合、组织考核与民主评议相结合,分层级、有侧重、量体考核,形成良好工作氛围。二是制定出台派驻机构工作考核办法,推动派驻机构坚守责任担当,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充分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三是探索实行区属国有企业纪委履职考核工作机制,加强履职情况监督检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在企业落地生根。通过效能考核,考出压力、考出动力、考出活力、考出执行力,真正让想干事的有舞台、能干事的上讲台。

第二,强监督常震慑,着力构建巡视巡察一体化格局。泰峰书记指出,要发挥利剑作用,推动巡视巡察向纵深发展。我们要严格按照中央和自治区部署要求,突出政治巡视,提高政治站位,聚焦政治问题,不断深化巡视巡察工作。

一要做好学习新《巡视工作条例》工作。近期,中央发布了修改后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我们要充分认识修改《条例》的重大意义,准确把握《条例》的新精神、新要求,坚持原原本本学,联系实际学,带着问题学,学思践悟、融会贯通,以学习的思想自觉推动贯彻落实的行动自觉。

二要做好巡视的统筹协调工作。以新《条例》的颁布实施为契机,聚焦坚持党的领导、全面从严治党,紧紧围绕自治区“实施三大战略、五个扎实推进”的主要任务,指导谋划十二届党委巡视监督工作,制定巡视规划,明确巡视任务,突出问题导向,不断深化政治巡视。

三要做好新一轮巡视的启动工作。按照中央和自治区党委部署要求,坚持更高标准,聚焦重点任务,尽快安排启动下半年巡视工作,确保巡视工作开好局、起好步。

四要做好市县巡察的规划指导工作。加强对巡察工作的领导和整体谋划,指导市县党委建立健全巡察制度,完善巡察规划,全力开展巡察工作。巡察工作要聚焦群众反映最强烈、矛盾最突出的问题,特别是对扶贫民生项目多、专项经费多的地方和部门开展巡察,对胆敢向扶贫、民生款下手的决不客气,让老百姓直接感受到从严治党的成效。

学习贯彻中央和自治区有关精神,贵在落实,重在实干。我们要按照传智书记的讲话要求,解放思想抓落实、突出重点抓落实、改进作风抓落实、强化责任抓落实,奏响纪检系统“实干兴宁”最强音,切实推动我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



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自治区纪委常委 周 刚

按照会议安排,我结合分管工作,就扎实推进下半年工作,谈几点意见。

第一,提高政治站位,始终做到对党绝对忠诚。对党忠诚是党章对党员的基本要求。作为纪检监察机关的党员领导干部,在忠诚方面必须有更高的标准,必须更加纯粹。一要带头旗帜鲜明讲政治。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维护党中央的权威和党的团结统一,讲政治、顾大局,始终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贯彻执行自治区党委和纪委常委会的决策部署。二要带头务实苦干履职尽责。响应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时提出的“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伟大号召,坚持实干兴宁,把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工作部署和领导要求,按照职责分工,把责任落实落细,不急功近利,不搞表面文章,坚持重实际、干实事、求实效,真抓实干,确保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三要带头维护班子的团结。自觉服从和维护纪委常委会的统一领导,与班子成员做到思想上合心,工作上合力,行动上合拍,相互信任、支持、理解,以大局为重,以团结为重。四要带头严格自律。尊崇党章,遵守党纪,按照“三严三实”和忠诚干净担当的要求,慎独慎微,自觉接受监督,秉公用权、依规用权,老实做人,干净干事,保持党员领导干部清正廉洁的本色。

第二,实践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助力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从严治党是十八届党中央加强党的建设的鲜明主题,纪检监察机关作为党内监督的专责机关,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是推进和加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载体和有效抓手,是实现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所确定目标任务的有力保障。一要坚持“零容忍”的态度不变。指导各分管纪检监察室严肃查处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建设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出让,侵吞国有资产,买官卖官,以权谋私、腐化堕落、失职渎职案件,形成持续震慑。重点查处党的十八大以来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党员干部。优先查处顶风违纪、隐形变异的“四风”问题和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典型问题,持续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信号。下半年,每个纪检监察室力争办理1~2件有影响的案件,坚决拔“病树”,挖“烂树”。二要推动实践“四种形态”具体化。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综合运用批评教育、谈话函询、组织处理、纪律处分等方式,抓早抓小,动辄则咎,发现苗头及时提醒,违反纪律及时处理,防止小问题变成大问题、违纪演变为违法,问题线索抽查核实率不低于30%。让红脸出汗成为常态,确保“森林”整体健康。三要坚决查处扶贫领域的腐败问题。紧盯扶贫攻坚等民生

领域,督促联系地区、单位严肃查处“小官大贪”、侵吞挪用、克扣强占等侵害群众利益的问题,坚决斩断伸向扶贫资金的“黑手”,为脱贫富民战略提供纪律保障。四要提高执纪审查水平。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加强问题线索、执纪审查、案件审理、涉案款物管理,严格执行初核、立案、处理意见请示报批制度,加强对室主任的监督管理,确保执纪审查权力依纪依法、规范有序运行。严格落实执纪审查安全责任制,确保执纪审查绝对安全。深刻剖析典型案例,有针对性地提出监察建议,查找堵塞制度漏洞,发挥案件治本作用。总结推广第一纪检监察室锤炼队伍专业素养的工作经验,提高分管各纪检监察室执纪审查整体水平。五要做好监察体制改革思想准备。加强监察体制改革相关业务知识的学习和梳理,逐步统一思想认识,力争监察委员会组建后,工作不断线,纪法有效衔接、职责准确定位、方式有效转变。

第三,层层传导压力,推动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向基层延伸。第一、四、五纪检监察室联系银川、吴忠、中卫3市和100多个区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加强联系地区、单位的协调指导,对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有着重要作用。一要压实主体责任。通过督查督办、检查指导、工作约谈、考核评议等方式,将全面从严治党责任逐级压实到地市、县(区)、乡镇(街道)、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推动中央和自治区党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二要强化协调指导。加强联系地区、单位执纪审查指导力度,实现自办案件零突破。总结推广第四纪检监察室以制度为保障、提升联系地区 and 单位监督执纪工作水平的经验。坚持以案代训,下半年从联系地区纪委、派驻纪检组抽调20人参与3个纪检监察室“两规”案件审查工作,在实践中提升执纪审查能力。三要加强督查问效。每季度对重点问题线索、执纪审查工作落后地区、单位实地督办指导,年底配合有关厅室对联系地区、单位执纪审查

工作开展考核评比。下半年,对分管各纪检监察室所联系地区 and 单位落实“两个责任”、开展执纪审查工作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指导。四要严肃问责。坚持“一案双查”,对联系地区、单位存在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从严治党责任落实不到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四风”问题突出,纪检监察机关监督责任缺失,能发现的问题没有发现,发现问题不报告、不处置,没有自办案件的,严肃追究责任。

第四,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自身建设。纪检监察干部身处反腐败斗争的风口浪尖,时刻存在被围猎的风险,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执纪审查铁军,是纪检监察机关的重大政治任务。一要筑牢支部战斗堡垒。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总结推广第五纪检监察室“一天一学习、一周一交流、一月一党课、一季一讲座、半年一总结”的“五个一”学习制度,加强理论学习和纪检监察业务学习,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增强党员干部“四个意识”,强化“四个自信”,努力做“四个合格”的共产党员,做纪检监察工作的行家里手。二要开展星级基层党组织创建活动。坚持“年初建账、动态理账、定期对账、年底销账”制度,制定创建服务型党组织成绩清单、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提升党建工作水平,促进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有机融合。加强执纪审查调查组临时党组织建设,强化党员干部特别是借用人员的教育监督管理。三要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带头过双重组织生活,督促纪检监察室党支部书记、室主任认真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民主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增强组织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和战斗性。从严教育、管理、监督干部,发现苗头及时提醒,对违纪违法的从重处理,努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让党和人民放心的纪检监察队伍,为宁夏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

坚持以实干兴宁精神 持续推动工作有效落实

自治区纪委监委 孙锋彪



按照会议主题和要求,我结合分管工作,谈四个方面的认识和体会。

第一,把握好政策与尺度,积极稳妥地开展纪律审查工作。坚持聚焦主业不分散,运用好“四种形态”,惩处极少数、教育大多数,把党员领导干部这片“森林”维护好,当好政治生态“护林员”。一是突出执纪重点。紧盯“三类人”和“三个节点”,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果断运用第四种形态,保持持续反腐高压态势。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纪委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对胆敢动扶贫资金财物“奶酪”的,在严惩当事人的同时,对不认真履行主管、监管责任的人也要严肃问责,深入推进涉农及扶贫领域专项整治行动。二是坚持抓早抓小。指导督促联系地区和单位,进一步强化监督检查,及时有效发现和查处党员干部在工作、生活中出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综合运用约谈提醒、诫勉谈话、函询等方式,切实把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解决在初始阶段,防止小问题变成大错误,违纪演变

成违法。三是准确定性量纪。坚持将“三个区分开来”贯彻纪律审查各个环节,真正把工作失误与个人腐败、缺乏经验与明知故犯、出于公心与以权谋私区分开来,支持干事者、保护改革者、惩处腐败者。积极探索在不使用“两规”“两指”措施情况下如何突破案件,并把握好纪律处分与组织处理综合运用的有效衔接,准确运用第二、三种形态。四是依纪依规办案。认真落实执纪审查主体责任,坚持程序和实体并重原则,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从问题线索受理到结果处置,每一个环节都严格程序和规矩办理。严格执行安全工作责任制,健全并抓好值班管理、体检评估、谈话审批、安全送达等制度落实,进一步强化安全管理,确保办案安全。

第二,抓好宣教“三项工作”,进一步营造良好氛围。当前,宣传教育工作要在原有成效的基础上,重点在以下三个方面多思考、多谋划,强措施、抓落实。一是进一步拓展宣传领域和阵地。坚持做到“四个更加注重”,即

更加注重释放正能量,依托新闻媒体,建立阵地,开辟专栏,大力宣传党的十九大和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有关反腐倡廉的方针政策、工作部署以及取得的成效,不断增强干部群众反腐败斗争必胜的信心。更加注重发挥震慑叠加效应,通过案件通报、典型曝光、制作并播放警示教育片等形式,进一步加大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宣传报道力度,教育警示党员干部明法纪、守规矩。更加注重打造全媒宣传阵地,充分利用主流媒体,运用微博、微信等现代传媒,加大新闻投放量和频次,形成舆论强势,扩大宣传的社会影响力。更加注重网络舆情收集和研判,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规范工作流程,不断提高反腐倡廉网络舆情应对和引导水平,努力改善我区涉腐涉纪网络舆论生态。二是进一步增强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坚持抓党风与树新风并举,注重良好家风建设,引导党员干部培养高尚道德情操,抵制不良风气,倡导社会新风。要充分协调发挥宣传、文化部门的优势,以“宁夏廉洁齐家好故事”为基础,抓好《守望家风》电视纪录片的摄制和宣传推广工作。加强与自治区教育厅协调联系,抓好家风教育进中小学《廉洁教育》教材。要积极拓展领域,从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中挖掘载体,组织编创话剧、舞台剧、微电影等,结合区情打造一批优秀廉政文化精品,讲好正风反腐故事,宣传勤廉为民典型,大力营造良好党风社风民风。三是进一步完善组织协调机制。健全外部宣传教育单位统筹协调机制,定期召开党风廉政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制度,及时通报情况,研究解决问题。健全纪检监察机关内部协调机制,充分发挥各部门职能优势,提高工作联动性,共同助推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深入开展。

第三,强化内部监管,着力纯洁干部队伍。认真学习贯彻石泰峰书记在委厅机关调研时的讲话精神,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做到严格教育、严

格管理、严格监督,努力维护好纪检监察机关的良好形象。一是健全完善日常监督的长效机制。强化分管部室党建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把从严治党体现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教育引导干部修好共产党人“心学”,做严守纪律、拒腐防变的表率。坚持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和调研,掌握干部动态,加强日常管理监督,培养严、实、深、细的工作作风。将纪检监察干部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作风建设情况、落实《工作规则》等情况纳入巡察内容,查摆问题,督促整改。探索建立家访制度和干部八小时以外监督的意见,进一步延伸监督触角。二是加强对履职尽责情况的监督检查。重点对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干部履职情况进行专项督查,加强对借调人员的监督管理,建立干部作风评查制度,不断推动依纪依规安全文明办案和作风好转。同时,加强干部选拔任用监督,把好廉政意见回复关。三是加大对违纪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坚持对反映纪检干部问题线索必核、违纪严查的原则,对发现的违纪违规问题,发现一起,坚决查处一起,向外界释放纪委决不“护短”的强烈信号。

第四,服务中心大局,不断推进机关信息化建设。在抓好网络与信息管理工作常规工作的同时,坚持做好“三个结合”,即中央纪委“监督执纪问责信息系统”试点工作与业务流程规范化建设相结合,长期规划与解决近期工作需求相结合,信息安全与科技反腐相结合。在此基础上,按照中央纪委信息中心统一部署,做好纪律审查、干部监督、执纪审理和巡视工作4个试点系统的部署推广;加快推进宁夏电子监察系统项目建设,做好新建数据中心系统调试、电子监察大厅建设和9个自主开发的业务应用子系统建设;建好电子取证室,推广电子取证、话单分析、关系人分析、账单分析等新技术,为纪律审查提供信息技术保障。

围绕中心 强化责任 奋力开创各项工作新局面

自治区纪委监委 张晓明

根据区纪委会工作安排部署,结合学习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和泰峰书记、传智书记有关讲话精神的体会及工作思考,我就配合郑震同志抓好协管工作落实,汇报一些想法。

第一,围绕中心、高效服务,力促办公厅工作展现新作为。近年来,办公厅在区纪委会的领导下,认真贯彻传智书记指示和要求,在分管领导的带领下,聚焦中心工作,不断优化服务,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在新一届纪委完成换届后,面对新班子、新要求,更加高效、快捷、精准地做好协调服务,是办公厅的首要任务。下一步,要准确把握新形势、新任务对办公厅工作提出的新要求,抓好班子、带好队伍,夯实基础、强化管理,努力在履行职责、推进工作上有所作为。一要旗帜鲜明讲政治。纪委是政治机关,旗帜鲜明讲政治,是做好纪检监察工作的根本保证。办公厅作为委厅机关的综合部门,必须把讲政治摆在首位、贯穿到工作全过程,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四个服从”,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自觉,坚定不移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守纪律讲规矩,忠实履行好服务领导、服务机关、服务基层职责,发挥好参谋助手、督查督办、服务保障作用。二要勤学苦练内功。把练好本领作为胜任工作的不懈追求,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突出思想政治和业务能力建设,完善学习机制,活化学习形式,坚持学思践悟,提升能力素质。深入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

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学习纪检监察业务和党规党纪,强化理论武装,深化思想认识,创新工作思路,提升工作层次,注重从政治和全局高度认识问题、分析问题,谋划工作、推动落实。三要统筹协调强服务。着力提高统筹水平。加强对委厅重点工作、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统筹调度,打好提前量、增强前瞻性,确保机关各项工作有效衔接、有序推进、高效运转。着力提升协调能力。完善协调机制,加强与中央纪委办公厅、第九纪检监察室的工作联系,主动请示汇报,准确吃透上情,积极完成交办任务;加强与自治区四套班子办公厅的横向联系,及时沟通信息,协调重要工作,贯彻党委要求;加强与区直部门、市县区纪委、派驻机构、巡视机构和机关各单位的经常联系,深入调查研究了解下情,及时传达委厅重要部署和要求,汇总分析各方面情况,有针对性地提出对策建议,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着力强化服务意识。在紧跟和贴近“为领导服务、为机关服务、为系统服务”上下功夫,积极主动搞服务,严谨周密做保障,为委厅机关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开展监督执纪问责工作提供有力支撑。四要强化督查促落实。坚持把“严、细、深、实”的理念贯穿工作始终,无论是办文办会办事,都要做到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确保不含糊、不马虎、不出错。加强决策督查,重点抓好主要任务分工、重要工作部署、常委会决策事项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每月列出任务清单、

责任清单和问题清单,每季度召开工作评促会和调度会,跟踪问效,及时了解进展情况,年中和年底分别进行总结和通报。加强批示督查,做好党委、政府领导和委厅领导重要批示的督办落实工作,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加强改革督查,定期汇总各项改革举措进展情况,发现问题督促整改,确保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如期完成。适时组织对督查事项落实情况进行“回头看”“再督查”,查找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落实建议,确保委厅重要决策部署、领导指示要求及时全面、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

第二,提高站位、从严审核,力促执纪审理工作取得新成效。针对当前执纪审理任务重、要求严、标准高的实际,审理工作要以党章党规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标尺,进一步突出政治性,不断取得新成效。一要实践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把深刻理解、准确把握、实践运用“四种形态”作为监督执纪问责的基本遵循,学深悟透党章党规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突出执纪审理工作的政治性。在处理个案时,要综合考虑违纪案件发生的时间节点、事实和性质、造成的后果和影响、配合组织审查及认错悔错态度、退缴违纪所得情况、处理结果可能产生的影响、被审查人所在单位党组织的意见、所在地方和单位其他干部违纪处理情况等因素,慎重稳妥地向纪委常委会提出处理建议。加强对基层纪检监察机关运用“四种形态”的监督检查,适时召开专题座谈会,总结工作,分析问题,提出规范执纪审理工作的措施和办法。加强对处分决定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和协调有关部门对案件处理效果进行跟踪和评估。二要严把审理质量关。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认真履行审核把关和监督制约职责,进一步规范审理工作流程,充分发挥室务会的作用,确保高水平、高质量地完成每一件案件的审理工作。坚持时间服从质量的要求,严格依规依纪审理案件,切实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手续完备、程序合规,自觉接受纪检监察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等部门的监督,确保

案件经得起历史和实践检验。三要加强业务指导。主动适应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的需要,加强对执纪审理工作新情况新问题的研究,为常委会研究案件提供政策和法规支持。加强对监察体制改革有关问题的研究,吃透改革精神,做好分析研判,为监察体制改革后的执纪审理工作提前谋划思路和举措。加强对派驻机构和市县(区)纪委执纪审理工作的监督、指导,强化审理业务培训,适时召开工作片会,对重点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对案件质量进行抽查和交叉互评,推动全区审理系统进一步提高工作水平。

第三,强化责任、夯实基础,力促机关党建工作开创新局面。6月23日,传智书记在传达学习泰峰书记来委厅机关调研讲话时强调,要切实加强机关党建,强化内部监督管理,切实防止“灯下黑”,以铁的纪律打造过硬队伍。按照传智书记要求,机关党建要在原有工作基础上,坚持问题导向,落实主体责任,不断开创工作新局面。一要继续抓好理论武装。以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和学习型干部队伍建设为主线,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学习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四个自信”,树立“四个意识”,做到“四个服从”。二要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认真落实“三会一课”、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党员党性定期分析、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家访慰问等制度。加强对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党内政治生活各项制度执行到位。加强和谐机关建设,开展精神文明创建和群团活动,推动机关形成严肃活泼、团结统一的生动局面。三要健全责任体系。坚持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督查、同考核,督促各支部(总支)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职责、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把管事管人与管思想、管纪律、管作风结合起来,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形成网格化责任体系。加大考核问责力度,把各支部(总支)书记履行主(下转32页)

真抓实干 争创一流

推动银川纪检监察工作再上新台阶

银川市委常委、纪委书记 宋志霖

银川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认真学习贯彻中央纪委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会、自治区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牢固树立首府意识,认真履行职责,各项工作都力争追求卓越,示范引领,争当全区纪检监察工作“排头兵”,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新的更大成绩。

严明纪律,在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上有新作为。纪委作为党内监督专责机关、管党治党重要力量,严明纪律、维护纪律是天职。今年以来,我们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中央颁布的“两准则四条例”,中央、自治区和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加强监督检查,严查不落实的人和事,查处“两个责任”不落实问题4起,处分4人,问责7人;追究了艾依河滨水休闲公园项目推进不力、银川九污项目建设质量问题相关责任人的责任;查处了贺兰“1·05”公交纵火案和中央环保督查发现问题相关单位责任人履职不到位问题,先后追责20人,以严明的纪律确保了中央、区市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担负起维护和执行政治纪律的责任,加大执纪监督力度,严查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各种行为,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紧紧围绕自治区党代会确定的创新驱动、脱贫富民、生态立区“三大战略”的实施和建设银川都市圈、贺兰山生态治理、银川花博会、实施河长制度等,加强监督检查,严查上有政

策、下有对策,不讲规矩行为,切实维护政令畅通。

严格执纪,在惩治腐败上有新突破。执纪审查是纪检监察机关的重要职责。今年以来,我们始终坚持以反腐败全覆盖、无禁区、零容忍,严查违纪违规行为。1-6月,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处置问题线索519件,初核493件,立案248件,处分205人(其中处级干部8人、科级干部65人),同比分别上升75.4%、58%、53%。收缴违纪资金234.5万元。坚持执纪审查抓大不放小,深入推进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已立案83件,党政纪处分65人,执纪审查的教育震慑作用不断彰显,群众满意度显著提升。准确把握和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用“啄木鸟”精神,当好维护政治生态“护林员”。全市纪检监察机关谈话函询21件次,诫勉谈话52人,给予纪律轻处分139人,占67.8%,给予纪律重处分66人,占32.2%。下一步,将按照岐山书记“力度不减,节奏不变,形成不敢腐的持续震慑”和泰峰书记“保持正风反腐高压态势,持续减少腐败存量、遏制腐败增量”的要求,加大惩治腐败力度,重点严查“三个方面”。一是严查工程建设、土地出让、征地拆迁、公共资源交易等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的腐败。二是认真落实中央纪委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推进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专项行动,严查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三是开展党风廉政建

设制度执行“回头看”活动,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为重点,严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不断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效应,巩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

严抓作风,在促进干部干事创业上有新举措。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银川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良好的干部作风作保障。我们始终坚持作风建设常抓不懈,今年在全市开展了“守纪律敢担当有作为”作风建设活动,出台《银川市党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不履职不担当不作为责任追究办法(试行)》,问责“三不为”干部4人。举办了第19、20期“电视问政”,强化“群众发现问题、提出问题;媒体紧盯问题、曝光问题;纪检监察机关抓住问题、督办问题”的“三位一体”监督模式,已累计问责干部107人,解决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2500余件。全市干部作风明显好转,干事创业的氛围更加浓厚。下一步,我们将积极响应自治区十二次党代会发出的“振奋精神,实干兴宁”的动员令,协助市委狠抓干部作风,推动银川广大干部在实干兴宁上走在前、做表率。一是深入推进“守纪律敢担当有作为”作风建设活动,着力解决干部队伍中的“三怕”(怕碰矛盾、怕担风险、怕担责任)、“三缺”(缺乏政策水平、缺乏纪律观念、缺乏敬业精神)、“三弱”(大局意识弱、服务意识弱、法治意识弱)问题。二是持续开展“电视问政”“电视施政”。聚焦干部作风问题,紧盯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不落实的人和事,加大曝光问责力度,推动工作落实。三是按照十二次党代会“完善容错纠错机制”要求,建立银川市容错纠错机制,不让改革创新的“领头羊”成为“替罪羊”,切实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

严格教育监督,在规范权力运行上有新成效。当前,不敢腐的目标初步实现,反腐败斗争的压倒性态势已经形成。下一步,要按照党代会要求,坚持标本兼治,在不能、不想上下功夫。一是加大警

示教育力度。上半年,会同市检察院在全市开展了10多场警示教育宣讲活动,干部职工反响强烈。近期,我们成立银川市反腐倡廉宣讲团,建立“1+7”常态化宣讲机制,充分利用发生在我市党员干部身边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定期开展宣讲活动,用身边的事教育身边的人,筑牢党员干部不想腐的思想防线。二是深入推进专项巡察。今年,我们对标中央、自治区对巡视工作的标准和要求,成立了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组建两个巡察组,紧盯建设工程项目多、资金使用量大、腐败问题易发多发的住建、林业、代建等6个重点部门,开展为期3个月的专项巡察,重点发现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从严治党不力以及工程建设、征地拆迁、资金项目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督促被巡察单位建章立制,堵塞漏洞。两个巡察组已结束对市住建局、交通局及其下属单位的专项巡察,发现了15个方面38类问题。目前,正在对市土储局、水务局开展专项巡察。我们将及时总结经验,形成一整套制度规范,推动巡察工作常态化。三是推进派驻机构统一管理、全覆盖,切实发挥好“探头”“前哨”和“常驻不走巡视组”的作用。

严抓严管,在队伍建设上有新气象。打铁还需自身硬,监督者首先要接受监督。始终坚持严管就是厚爱,今年先后出台《关于加强纪检监察干部监督的意见》《银川市纪委监委机关问题线索管理的意见》等一系列加强内控机制建设的制度,制定银川市纪检监察干部“七条禁令”。召开全市纪检监察机关执纪审查安全工作会议、乡镇纪委书记培训班、纪检监察干部警示教育会议、新任纪检监察干部专题培训班,严肃查处了纪检监察干部违纪案件。下一步,继续从严教育、从严监督、从严管理,以“零容忍”态度严查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行为,坚决防止“灯下黑”,用铁的纪律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以党代会精神为引领 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石嘴山市委常委、纪委书记 雍建华

石嘴山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将把学习好贯彻落实好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用党代会精神统一思想、凝聚力量、指导实践,推动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向纵深发展。

以严肃问责夯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近年来,通过层层传导压力,狠抓“两个责任”落实,各级党组织管党治党的责任意识和主动性明显增强,但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今年以来,石嘴山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立案查处的涉及二级单位的案件68个,占立案总数的43.3%,充分反映出一些党组织对下级单位党风廉政建设重视不够,责任压力传导层层递减。有些基层党组织责任意识淡薄,落实责任不到位,缺乏有效措施。我们将按照自治区党代会提出的“要认真履行‘两个责任’,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的要求,一方面,进一步加大问责力度,严格落实“一案双查”,以强有力的问责来倒逼责任落实,使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成为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的自觉习惯。特别是加大对学校、医院等事业单位和乡镇、街道等基层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查处力度,推进正风反腐向基层延伸。另一方面,进一步深化述责述廉工作,巩固市、县(区)党政班子成员向市、县(区)纪委会公开述责述廉成果,有序扩大市级领导参与述责述廉范围。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双报告”和抄告制度,夯实责任。最近,我们研究制定了落实主体责任全程纪实办法、党内谈话办法、落实主体责任

“双述双评”办法等制度,下一步,我们将在抓好落实上下功夫,使之真正成为各级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的有效载体。同时,督促指导各级党组织逐级建立责任清单、问题清单、问责清单“三个清单”,推动形成明责、述责、考责、问责四管齐下的落实链条。

以严明纪律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坚持把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放在首位,坚决纠正和查处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有令不行、有禁不止,阳奉阴违、结党营私、团团伙伙、拉帮结派,以及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等问题,坚决防止“七个有之”,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严肃查处违反党内政治生活准则的各种行为,推动党内政治生活严起来。我们将加强纪律教育,充分发挥智能化手段,全面推行“互联网+”廉政知识学习、教育、培训、测试一体化模式。完善党员干部旁听职务犯罪公开庭审、任前廉政考试、廉政提醒谈话、定期警示教育等常态化、制度化工作机制。准确把握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将落实第一种形态作为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主体责任的经常性工作,结合实施党内谈话办法,组织全市各级党组织在全市开展多层次、全覆盖的“大约谈”活动,并逐步形成常态。同时,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廉政风险点进行摸排,制定有针对性的防控措施。充分发挥派驻监督的“前哨”和“探头”作用,加强巡察监督。通过这些措施,层层设防,时时提醒,使党员干部不犯或少犯错误,真正体现严管厚爱、治病救人。

以坚强政治定力持续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关于“坚定不移惩治腐败,保持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的要求,继续保持惩治腐败的力度不减、节奏不变、尺度不松。今年1至6月,石嘴山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157件,同比增长76.4%,给予党政纪处分68人,同比增长4.6%,持续形成震慑。近期,我们出台了《石嘴山市党和国家工作人员涉嫌违纪违法犯罪案件(线索)通报移送实施办法(试行)》,又专门召开联席会议,强化协作配合,加强问题线索移送管理。同时,高度重视乡镇纪委执纪审查工作,目前,我们正在全市推行乡镇纪委书记由县区纪委直接考核的机制,加大工作指导和专项督查力度,消除乡镇纪委“零办案”。认真贯彻中央纪委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扎实开展查处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专项行动,在抓好全面督查的同时,充分发挥财政、审计等职能部门作用,加大专项整治力度。对扶贫领域违纪问题坚持零容忍,一经发现,绝不放过,直查快办,并优先于其他案件查处。坚持查处一起,公开通报曝光一起,持续释放严惩不贷的强烈信号,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以锲而不舍的韧劲持续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自治区党委和纪委工作报告指出的当前全区干部作风方面的问题,我们也深有感触。从我们今年查处的12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案件来看,在当前高压态势下,一些党员干部仍然不收敛、不收手,尤其是借公务之机绕道旅游和违规发放津补贴的问题在一些二级单位仍然时有发生,仍需下大力气解决。下一步,我们将按照自治区党代会精神和要求,坚持抓节点与抓平常相结合,紧盯老问题,关注新动向,拿出新招数,持续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我们探索建立了公安、审计、财政等部门定期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四风”问题线索机制,形成相互配合、协同推进的良好局面。继续抓好巩固深化落实中央八项

规定精神“回头看”,建立健全考核评价、追责情况定期报告、典型问题通报曝光等机制,坚决查纠各种隐形变异“四风”问题,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

以改革创新精神推动纪律检查体制改革。自治区纪委报告对纪律检查体制改革进行了安排部署。下一步,我们将按照中央和自治区的决策要求,提前谋划,早作准备,积极稳妥做好地方监察委员会成立的准备工作,坚决完成中央和自治区交办的重要政治任务。同时,进一步调整优化内设机构,推行执纪监督、执纪审查部门职责分离,使执纪监督、执纪审查、案件审理各环节相互协调、相互制约。认真贯彻中央新修订颁布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进一步加强巡察规范化建设,设立巡察工作常设机构,加大巡察工作力度,力争实现新一届市委任期巡察全覆盖,为全面从严治党提供有力支撑。今年我们计划开展2轮巡察,目前第一轮巡察已经结束,发现问题170个,移送问题线索33个。下一步,我们将对第一轮巡察发现问题进行全面整改,抓好移交问题线索的处置,8月份启动第二轮巡察工作,并督促县区加大巡察力度。同时,把涉农扶贫领域作为巡察的重点,及时处理贪污挪用、截留私分,优亲厚友、虚报冒领,雁过拔毛等问题,增强巡察威慑力。

以自我革新勇气打造让党放心、人民信赖的纪检队伍。我们将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契机,不断提升纪检干部的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今年,为认真贯彻《监督执纪工作规则》,我们制定了线索集中处置、线索移送、约谈函询、涉案款物管理等方面的制度。下一步,我们将继续认真梳理,健全完善监督执纪的完整制度体系,切实把监督执纪权用好管好。从严管理和监督干部,在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开展“大约谈”活动,对纪检监察干部违规违纪行为,坚持“刀刃向内”不手软,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绝不姑息,用铁的纪律打造过硬队伍。

深入贯彻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 全面提升监督执纪问责水平

吴忠市委常委、纪委书记 马和清

今年上半年,吴忠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认真贯彻落实区纪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精神,聚焦主责主业,切实发挥监督作用,有效推动了全市反腐倡廉工作深入开展。一是扎实推进责任落实具体化。完善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1+8+2”制度体系,建立责任、问题和问责“三个清单”,出台《吴忠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全程纪实制度》,为处级以上干部印发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一岗双责”三个层面纪实手册630余本,并开展专项检查推动工作落实。二是持续挤压“四风”问题存在空间。巩固深化“回头看”工作,6月份以来,成立4个监督检查组,完成对69个市直部门的检查,对142个部门下属单位的监督检查正在进行中,已发现问题线索10个。半年来,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已开展督查41次,通报18期,问责25人,给予党政纪处分9人。三是深入开展查处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专项行动。建立“5+5”工作机制,以市、县联动的方式在涉农扶贫领域开展专项巡察,巡察市直部门12个、县直部门和乡镇29个,巡察受理信访举报63件,收集问题线索39件(次)、已移交并正在核实的问题线索26件。全市受理涉农扶贫领域问题线索187件,立案76件,给予党政纪处分49人,移送司法机关4人,通报37人。四是认真践行“四种形态”切实把纪律挺在前面。完善“四位一体”约谈制度,全市纪检监察机关提醒谈话、批评教育、诫勉谈话243人。给予纪律轻处分97人,给予纪律重处分40人,组织处理111人。五是创新措施着力巩固反腐败压

倒性态势。为更好地落实纪律审查协作区机制,分市县纪委和乡镇纪委两个层次,开展了“纪律审查规范年”活动,建立市纪委派出纪工委工作调度机制,派出纪工委初核问题线索23件,45个乡镇36个有自办案件。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信访举报700件,同比上升25.67%,处置问题线索521件,上升29.28%,初步核实490件,立案229件,上升86.18%,给予党政纪处分133人,上升52.87%。六是严抓严管不断提升监督执纪问责水平。建立完善委局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并开展学习6次。举办综合业务培训班,组织开展了“双学双查双促”活动。各级纪检监察干部作出“八个带头”廉政承诺,通报曝光1起基层纪委书记不履行监督责任的典型案例,对1名干部进行了诫勉谈话。

下半年,吴忠市纪委将全面贯彻落实王岐山书记在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精神、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石泰峰书记在委厅机关调研时的讲话精神和传智书记的具体要求,按照“四个三”的工作思路,为服务大局、压实责任、改进作风提供强有力的纪律保障。

抓准三项重点,筑牢思想基础。一是持续压实“两个责任”。协助市委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1+8+2”制度体系,加强对“两个责任”“三个清单”、全程纪实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在市直部门新打造16个党风廉政建设示范点、在每个县(市、区)新打造5个党风廉政建设示范点,使全市示范点达到65个。二是始终坚持抓早抓小。积极践

行“四种形态”，坚持挺纪在前，认真落实“四位一体”约谈制度，对干部存在的问题早发现、早纠正，防止小问题演变成大问题。三是不断强化宣传教育。强化廉政教育，拟定于8月份开展“家庭助廉月”活动，编发《吴忠市廉洁齐家好故事》，举办领导干部家属廉洁教育培训班等系列活动，为党员干部干事创业营造廉洁的家庭环境。

强化三查(察)举措，持续正风肃纪。一是深入开展监督检查。抓住“关键少数”，重点监督检查执行党的路线、执行政治纪律等方面的情况，坚决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行为，以严明的纪律，确保自治区党代会提出目标任务在吴忠落到实处。二是持续开展明察暗访。坚持“1+4”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把平时检查和逢节必查有机结合，充分调动社会、媒体、群众监督的积极性，重点加大对“四风”问题的明察暗访力度，绵绵用力、久久为功，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回潮。三是全面推进政治巡察。建立巡察和巡视有效衔接、常规和专项巡察有机结合的工作机制，在完成对涉农扶贫领域专项巡察后，年内完成对9个市直部门的巡察，对发现的问题，该督促整改的督促整改，该予以问责的严肃问责，该立案审查的坚决立案审查，充分运用巡察结果，发挥好巡察在党内监督中的利剑作用。

突出三个领域，旗帜鲜明反腐败。一是加强对权力运行和资金使用的监管。深入推进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强化“一把手”“五不直接分管”机制的落实。深化纪律审查协作区机制，建立和运用好派出纪工委工作调度机制，充分调动各方面资源，提升执纪合力，严肃查处领导干部违规插手项

目招标投标、土地出让，买官卖官、以权谋私等腐败问题。二是坚决整治基层“微腐败”。认真贯彻中纪委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严格抓好查处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专项行动，落实“5+5”工作机制，严格抓好专项巡察，加大查处力度，对搞数字脱贫、虚假脱贫的，对扶贫工作不务实不扎实、脱贫结果不真实、发现问题不整改的严肃问责，确保党的好政策落到实处。拟于近期召开查处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专项行动推进会，将专项行动引向深入。三是深入开展“三不为”专项整治。结合我市开展“抓落实勇担当，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主题活动，开展“三不为”专项整治，严肃查处行政审批、服务群众等工作中的“中梗阻”行为，坚决整治庸政懒政怠政，着力解决占着位子不做事、尸位素餐、为官不为等问题，提高工作效率，提供优质服务，优化发展环境。

树立三种意识，锻造干部队伍。一是树立政治意识。推进纪检监察机关“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教育纪检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四个服从”，忠诚于党的事业，在大是大非面前头脑清醒、立场坚定。二是树立担当意识。强化政治担当，切实肩负起监督责任，挺纪在前，敢于亮剑，努力做党章党规党纪的坚定维护者、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坚决捍卫者、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有力推动者。三是树立能力意识。强化业务学习，深入开展业务大讲堂、“四项能手之星”评比等活动，抓好“纪律审查规范年”活动，同时采取以案代培、以会代培、跟班学习等方式，全面提升纪检监察干部履职能力。

(上接26页)体责任情况纳入党建工作考评体系，以刚性问责确保责任落实到位。四要加强作风建设。坚持抓早抓小，善于从党员干部的工作表现、思想动态、日常交往、言谈举止等细节，了解掌握党员干部的思想、工作、作风状况。坚持“七必谈”“三必慰问”等制度，在干部职务岗位调整、公务外出、过年过节、婚丧嫁娶等特殊节点，早打招呼、早作提

醒，做到防微杜渐、防患未然。对发现的问题不报告、不处置，出现“灯下黑”问题的，倒查追究责任。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把执纪监督、执纪审查、巡视等权力关进制度笼子，实施全方位全过程监督，规范干部行为。有效发挥机关纪委的“探头”作用，严肃查处违反纪律的行为，以铁的纪律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

真抓实干 求真务实

努力开创固原监督执纪工作新局面

固原市委常委、纪委书记 纳冰

今年以来,我们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纪委、自治区纪委全会精神和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以强化“两个责任”落实为主线,以巡察和整治为抓手,以“制度+科技”创新为动力,努力提升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水平。

坚持以落实“两个责任”为主线,全面推行“三级同述”“三级包抓”工作机制,实现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市委带头落实主体责任,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8次;市委主要领导11次作出重要批示。市纪委开展专项督查2次,通报责任落实不力的单位37个,处理党员干部42人,其中一把手12人。全市“三级同述”完成五年任务的20%，“三级包抓”实现全覆盖。建立巡察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以乡镇为重点开展了首次交叉巡察,并开展“拉网式”督导检查,整改问题175个,发现问题线索97件。

坚持“零容忍”态度不变,全面推行执纪审查一体化工作机制,实现纪律审查工作提质增效。探索建立了线索管理、组织指挥、力量调配、安全防范、后勤保障“五位一体”的执纪审查一体化工作模式。出台了谈话函询、问题线索处置、执纪审查信息管理系统数据报送三个暂行办法。制定乡镇纪委执纪审查协作区暂行办法和消灭执纪审查“空白点”暂行办法。上半年全市受理信访举报295件;处置问题线索407件、立案175件、结案102件、处分101人,同比分别上升30%、55%、22%、23%。建立乡镇纪委协作片区20个,54个乡镇纪委实现执纪审

查“零突破”,占乡镇总数的83%,共立案114件。

坚持抓专项整治不放松,全面推行作风建设异地交叉检查机制,实现正风肃纪常态化、长效化。开展了整治干部作风优化发展环境活动,督促整改问题2213个,查处问题线索36个。特别是严肃查处了西吉县违建问题中干部不作为、慢作为问题,问责干部27人、部门7个,形成震慑效应。开展八项规定交叉检查3次,发现违纪线索13起,查处4件,处分4人,通报曝光部门28个、干部16人。推进“四种形态”运用具体化,全市谈话函询21人(次),给予纪律轻处分67人,纪律重处分38人,组织处理81人,移送司法机关2人。

坚持抓好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全面推行涉农惠农项目资金“331”监管机制,实现遏制基层“微腐败”的目标。结合查处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专项行动,以民政资金和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为重点,出台了《关于切实加强涉农惠农项目资金监管,全面推行“三级备案、三级审核、一个平台监管”机制的实施意见》《涉农惠农资金监督管理责任追究办法》,在全市822个行政村全面推开“331”监管机制。目前,受理群众投诉信件1317件,梳理问题线索113件,查处案件39起,处理党员干部47人,通报曝光典型案例5起。

坚持推进组织和制度创新,全面推行派驻机构垂直管理模式,实现纪检监察机关履职能力的全面提升。采取单独派驻与综合派驻的方式,设置派驻纪检组11个,监督全市85个市直部门(单位)和4个

国有企业,实现了派驻监督全覆盖和垂直管理。出台加强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建设的实施意见、派驻机构垂直管理工作办法、派驻机构全面履行监督职责的实施意见,指导派驻机构正确有效履职。为乡镇纪委和协作片区配齐必要的办公、办案设备,并实现乡镇纪委书记聚焦主业专司纪检监察工作。认真落实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受理反映纪检干部信访举报7件,办结6件,问责3人。

我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虽然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仍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一是个别地方落实主体责任不力,压力传导不够;二是从源头上预防腐败的有效机制还没有健全完善,涉农领域腐败问题和违反八项规定精神行为时有发生;三是基层纪委善于监督、敢于监督的氛围还没有形成,有的纪检监察干部思想观念、能力素质和工作作风还不能适应新任务、新要求。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按照“坚持制度机制创新,全面夯实‘两个责任’;坚持抓常抓细抓长,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努力践行‘四种形态’;坚持运用制度+科技,规范权力运行,突出解决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努力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新格局”的工作思路,重点做好六项工作:

一要进一步严明党的纪律。切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开展“振奋精神、实干兴宁”大讨论活动,综合运用讲党课、辅导讲座、警示教育、党规党纪测试等措施,推动纪律教育覆盖每一个基层党组织。组织开展对学习贯彻自治区党代会精神、执行纪律的专项检查,严肃查处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等行为,确保政令畅通。

二要深化“两个责任”落实。强化“三级同述”“三级包抓”机制的运用,督促各级党组织查找“三个清单”制定、执行、落实等环节中存在的问题,全程纪实,对账销号。全面落实月督查、季通报、跟踪

督办机制和责任追究定期报告、典型问题公开曝光制度。出台巡察工作暂行办法,探索建立市、县(区)巡察一体化监督格局。以抓好第一轮巡察问题整改“回头看”,安排部署好第二轮巡察工作,推动“两个责任”在基层落地生根。

三要锲而不舍纠治“四风”。紧盯国庆、中秋等重要节点,突出重点领域和二级单位,加大异地交叉检查力度,严肃查处顶风违纪行为。制定出台关于严明纪律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作风的若干规定,集中整治“三不为”问题,促使干部大兴求真务实之风,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抓好固原廉政文化教育馆建设。在全市巡回开展“抵制腐败·共享和谐”警示教育宣传周活动。

四要加大执纪审查力度。针对问题线索积压、立案数少、成案率低的实际,强化执纪审查一体化工作模式的运用,全面提升全市的执纪办案水平。强化包抓制度和联系协作区制度落实,彻底消除乡镇纪委执纪审查“空白点”,特别要把巡察发现的问题线索作为纪律审查的重点,快查快处。通过强化交叉审查、领办、督办等措施,实现派驻机构办案全覆盖。

五要持续推进基层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岐山书记在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电视会议上的讲话精神,深入开展涉农扶贫领域专项整治行动,把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作为巡察的一项重要内容,开展专项巡察,认真查找、切实整改存在的突出问题。充分发挥涉农惠农项目资金“331”监管机制作用,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微腐败”问题。

六要切实加强自身建设。总结先行先试的有效做法,在县(区)一级全面推行派驻机构垂直管理和监督全覆盖。推进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规范化建设,通过制度规范、交叉检查、包抓指导,充分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通过规范监督执纪“七项权力”,进一步强化内部监督管理,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

准确把握精神实质 当好政治生态“护林员”

中卫市委常委、纪委书记 刘明生



今年以来,我市聚焦监督执纪问责,突出主责主业,以开展“十项行动”为抓手,主要做了以下五个方面工作。一是坚守政治担当,扛稳抓牢“两个责任”。建立“四责合一”和“六责联动”的“4+6”责任落实机制,实行“两个责任”全程纪实留痕制度,制发《廉情抄告书》26份,不断压紧压实“两个责任”。二是坚决纠治“四风”,持续强化作风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暗访、查处、追责、曝光“四位一体”长效机制,开展“忠诚干净 担当干事”深化作风建设专项行动,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4起,给予党纪政纪处分4人。三是紧盯重点领域,不断加强党内监督。扎实开展了“制度落实监督年”专项行动。围绕落实“两个责任”、扶贫纪律执行、意识形态责任落实等方面,对3个县(区)、84个部门(单位)进行专项巡察,发现问题250个,并认真督促整改落实。四是突出纪律教育,提高党纪党规意识。深化“三个五”党风廉政建设大宣教工作格局,扎实开展“树清廉家风 创美好家庭”家风建设活动,编发《“清廉中卫”建设探索与纪实》,实施新任领导干部党纪党规知识机考制度,组织117名新任职的领导干部进行党政纪知识考

试。五是加强执纪审查,不断加大惩治腐败力度。在全市推行“五谈二会一报告”机制,分类别对280名党员干部进行谈话。全市受理信访举报302件,处置问题线索245件,立案130件,给予党政纪处分110人,移送司法机关1人。扎实开展“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清风行动”)和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五查五抓”专项行动,排查问题线索166件,初核了结65件,立案52件,给予党政纪处分57人,移送司法机关1人,对11起典型案例点名道姓通报曝光。

自治区党代会以来,我们认真组织学习贯彻自治区党代会精神,学习泰峰书记在自治区纪委调研时的重要讲话和传智书记在委局干部大会上的讲话及《宁夏日报》署名文章的精神,开展了“感党恩·话报告·履职责”大讨论活动,进一步提高认识。坚持学用结合,学思践悟,结合我市实际。下一步,我们的工作思路是:以落实自治区党代会精神为主线,以创新为引领,以狠抓“六项工作”为重点,进一步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以新理念、新思路、新作为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代会精神,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我们将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代会精神为主线,制定《贯彻落实党代会精神重点任务分工“五定”方案》,将6个方面47项重点任务,逐条细化,落实到“十项行动”中,切实用自治区党代会精神统领工作。

创新是自治区党代会发出的最强音,也是我们纪检监察工作的不竭动力和源泉,我们将坚持以创新为引领,在全面从严治党的中秉持创新精神,在落实责任、巡察监督、纠治“四风”、执纪审查等方面,用改革创新的思维方式谋划工作,在一般工作上找“亮点”,在“亮点”工作上树“典型”,在“典型”工作上创“经验”,推动我市纪检监察工作再上新台阶,取得新成效。我们将着力抓好以下六项重点工作:

一是严肃纪律抓监督,确保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始终强化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把落实岐山书记重要讲话、自治区党代会和泰峰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传智书记要求作为我们当前首要的政治任务,坚决扛起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强化监督检查,以严明的纪律确保自治区党代会精神落到实处。深入推进“制度落实监督年”专项行动,推广“村廉通”机制,深化派驻机构改革,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市委巡察工作。

二是强化担当抓责任,全力推动“两个责任”落实。按照党代会“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的要求,我们将以落实“两个责任”、“4+6”机制为抓手,积极协助市委履行好主体责任,全面落实监督责任,推进“两个责任”全程纪实留痕管理,推动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落地生根。

三是驰而不息抓作风,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党代会“始终保持常抓韧劲,巩固深化作风建设成果”的要求,我们将深化巩固中央八项

规定精神“回头看”,深化借婚丧喜庆事宜敛财“1+4”机制,纠治“升学宴”“谢师宴”等歪风陋习,督促财政、审计等主责部门开展财务报销违规问题专项行动,深入开展“忠诚干净 担当干事”作风建设专项行动,把握运用容错免责机制,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激情。

四是重拳出击抓执纪,始终保持惩治腐败威慑力。聚焦扶贫领域这个重点,扎实开展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和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五查五抓”专项行动,建立纪检监察执纪监督、职能部门主责监督、信访举报社会监督机制,紧盯责任落实,紧盯重点环节,紧盯纪律作风,紧盯问题查处,实施精准监督。近期,已成立3个督查组,深入3个县(区),由委局分管领导分片包抓、蹲点督导,“直查直究”基层“微腐败”问题。进一步健全完善纪检干部信访接待制度,把握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深入推进和总结“五谈二会一报告”机制,探索实践接地气、有成效和可操作、可复制、可推广的“中卫经验”。

五是坚持不懈抓教育,厚植政治生态优秀文化。加强领导干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扎实推进“树清廉家风 创美好家庭”家风建设专项行动。落实新任职领导干部党纪党规知识机考制度和“1+6”任前廉政教育机制,增强党员干部纪律规矩意识。

六是严明纪律抓队伍,全力锻造一支过硬纪检监察队伍。始终坚持“打铁还需自身硬”,用“钢班子”带“铁队伍”。深入推进纪检监察干部队伍“1+3”素质提升专项行动,锤炼一支让党放心、人民信赖的纪检监察队伍。紧盯乡镇纪委“三转”不到位、办案能力不足等问题,深化乡镇纪委单列考核机制,打通责任落实“最后一公里”。

加强监督检查 为落实中央和自治区重大决策部署提供纪律保障

自治区纪委驻国土资源厅纪检组组长 于晓峰

按照会议安排,我就贯彻落实王岐山书记电视电话会议讲话精神、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石泰峰书记纪委调研讲话精神作交流发言。

强化责任担当,切实履行监督职责。贯彻中央和自治区领导讲话精神、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首要的是精准把握要义、找准工作定位,要紧紧围绕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目标,以及“实施三大战略、五个扎实推进”主要任务,切实履行监督职责,为落实中央和自治区重大决策部署提供纪律保障。一是要强化对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及时督促提醒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加强学习、增强修养、自我约束,坚定自觉维护核心,在贯彻中央和自治区重大决策部署上不讲条件、不打折扣、不搞变通,坚决纠正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行为。二是要强化重点工作的监督。加强对生态移民土地整理项目、征地补偿等扶贫领域重点工作的监督检查,对在涉及群众利益特别是资金问题上动歪脑筋、打馊主意的干部严惩不贷;要加强服务经济发展用地保障方面的监督检查,督促相关部门和单位对过剩产能及不符合产业政策的工业项目限制或禁止供地,助推产业转型升级;要加强对自然保护区矿山生态环境治理等生态保护项目的监督检查,确保矿山生态环境治理恢复到位,对在自然保护区范围内违规新立、延续采矿权、探矿权以及违规供地的干部要严肃问责。三是要强化重点环节监督。加强对审核审批、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以及“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五个不直接分管”等重点环节的监督,推行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强化制度执行力,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

四是要强化工作作风的监督。整治庸懒散软拖,着力解决“为官不为”的问题,严把干部提拔使用政治关、廉洁关,督促驻在部门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把敢于负责、勇于担当的干部用在重要岗位,教育督促各级干部积极主动干事创业,惩处腐败者、支持改革者、保护创业者,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良好环境。

聚焦全面从严治党,推动“两个责任”落实。一是要层层传导压力,压紧压实主体责任。协助党组并督促基层党组织分解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任务,推动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一岗双责”;推动建立健全述职述责、约谈提醒、工作考核等制度,做到每项任务有明确工作要求、有具体工作措施、有配套制度规范。二是要着力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协助并积极参与系统巡察、内部审计工作,及时发现并推动问题解决,督促、指导各级党组织建立完善发现问题的有效机制,及时发现、改进提高。三是要推动各单位落实监督责任。督促各事业单位纪委书记(纪检委员)正确履行职责,把监督责任扛在肩上,敢于监督、严格监督,切实发挥监督作用。四是深化作风建设,持续推动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紧盯重要节点,抓住重要环节,从公务接待、公车使用、津补贴发放等具体事情抓起,坚持常态化监督检查,完善长效机制,严防“四风”反弹,巩固作风建设成果。五是强化责任追究,倒逼责任落实。对全面从严治党不力以及失职失责、违纪违规的党员领导干部要严肃问责。

有效实践“四种形态”,强化执纪审查工作。一是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严肃查处领导干部

擦亮监督“探头” 发挥“前哨”作用

自治区纪委驻农牧厅纪检组组长 刘文斌

下半年,我们将组织全体干部认真学习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岐山书记在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和泰峰书记到自治区纪委调研时的讲话精神,进一步强化对新目标、新任务、新要求的理解和认识,认真履行职责,以实施党风廉政建设“双强化”工程为抓手,紧紧围绕全面从严治党监督责任的落实,以查处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为重点,积极开展内部巡察和涉农扶贫重点项目跟踪督查,以务实的精神和高效的工作当好自治区纪委的“探头”和“前哨”。

立足职能职责,重点督促综合监督单位党组(党委)落实好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为全面履行好

利用职权插手工程项目、政府采购、项目外协外包、土地和矿产资源开发以谋取私利等问题,持续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二是正确把握、积极实践“四种形态”。聚焦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廉洁纪律,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第二种形态,做到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督促各级党组织加强对党员干部日常管理和监督,教育引导各级班子成员敢于担当、敢于较真;坚持抓早抓小、动辄则就,加大对苗头性、轻微违纪问题的处置力度,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三是不断提高执纪审查质量。严格分类处置问题线索,扩大谈话函询覆盖面;增强执纪审查安全意识,建立健全工作责任制;加强信访举报工作,认真排查处置举报线索,提高分析研判质量;规范立案审查工作,加强执纪审查文书档案规范化管理,不断提高执纪审查工作水平。

狠抓素质能力建设,打造过硬纪检监察队伍。一是加强学习,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始终坚持政治机关定位,旗帜鲜明讲政治,教育引导纪检干部在

纪检组的监督责任,我们将做到,一是按照3家单位制定的《贯彻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报告精神主要任务分工落实方案》,督促各责任单位做到思想认识到位、组织领导到位、工作措施到位、责任落实到位。二是以半年述责述廉为契机,紧盯年初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三个清单”落实,进一步明确各级党组织的“两个责任”,层层传导压力,把从严治党的责任压实到3家单位全系统。三是分别按照3家制定的实施党风廉政建设“双强化”工程方案,强化措施,促进党员干部增强纪律意识和作风进一步好转。四是贯彻落实好民主集中制,监督各级党组织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和“五个不直接分管”制度;强

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做到思想上深刻认同,政治上坚决拥护,组织上自觉服从,行动上坚定紧跟;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四个服从”,立场坚定,敢于亮剑,自觉担负起维护和执行政治纪律的责任,使纪律成为管党治党的戒尺、不可逾越的底线。二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自觉带头模范遵守党纪国法,健全完善内部工作制度,加强干部日常监督管理,对干部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约谈提醒、批评教育、督促纠正,努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队伍。三是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严格执行《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落实线索处置、谈话函询、初步核实、立案审查、执纪审理等工作规程,落实请示报告、回避、机关工作人员打听案情登记备案等制度,健全完善内控机制,加强监督管理,对执纪违纪、失职失责造成严重后果的,既要追究当事人责任,也要对相关负责人严肃问责。

化各级党组织建设,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发现倾向性、苗头性问题早提醒、早处置。五是加强作风建设,狠抓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落实,严防“四风”反弹;在重要时间节点,利用手机短信、微信等方式向干部职工发送廉政警示语和纪律要求;播放警示教育片,利用反面典型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的纪律意识。

突出监督专责,重点检查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情况。作为自治区纪委监委派出的党内监督专责机构,我们将按照自治区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继续引导3家单位全系统党员干部在思想、政治和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四个服从”,自觉校准政治站位。一是督促3家单位各级党组织中心组政治理论学习,特别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用习近平同志系列重要讲话统一思想,统揽全局。二是严格党内政治生活,按照《准则》和《条例》要求,监督各级党组织及其成员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突出整改实效。三是监督“两学一做”长效机制各项措施的落实,围绕习总书记关于无视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七个有之”问题,引导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切实做到“五个必须”,使纪律成为不可逾越的底线。四是突出内部巡察工作中的政治特性,对“关键少数”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从严检查,对妄议中央、传播政治谣言等行为发现一起,严肃查处一起,切实维护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加强监督检查,重点检查中央和自治区涉农扶贫领域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坚决落实岐山同志在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精神,紧盯涉农扶贫领域的重点项目和资金,坚决查处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一是按照“1+X”的模式,构建涉农扶贫领域项目资金监管新格局。“1”,就是纪检组抓总,主要开展监督的再监督,“X”是驻在部门的各业务处(室)对各自分管的项目和资金监管突出主体责任。二是围绕脱贫攻坚、“三资”管理、扶贫惠农资

金使用等重点,对骗取冒领、截留挪用、吃拿卡要、贪污受贿等行为加大查处力度,夯实党在基层的执政基础,推动涉农扶贫领域项目和资金安全,助力我区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三是运用“解剖麻雀”的方式,对每家单位执行的涉农扶贫领域的重大项目随机抽取2~3个,对实施全过程进行随机抽查为主要形式的跟踪督查,强化顶层设计,严肃问效问责。对整改不力或不到位的,提请驻在部门核减或暂停安排下年度同类项目资金。

完善工作机制,重点探索增强监督实效的方式方法。一是在内部巡察中强化问责。下半年对3家单位所属机构开展第二轮内部巡察,对被巡察单位“两个责任”落实、执行民主集中制、干部队伍建设等情况进行全面巡察。通过上半年巡察,我们已立案2起,查处2人,有效发挥了巡察的利剑作用。二是从审计发现问题中强化问责。结合农牧厅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对被审计的29个单位发现的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问责建议,提请厅党组决定。三是在工作检查中强化问责。认真落实扶贫涉农项目资金监管责任,对发现的问题线索归口处理,并紧盯问责结果。目前,检查工作方案已经3家单位党组(党委)批准,工作即将展开。

落实工作制度,重点加强纪检干部自身能力建设。认真落实《自治区纪委驻农牧厅纪检组综合监督单位工作制度(试行)》,坚持“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一是组织3家单位91名纪检干部认真学习党章党规党纪和习近平同志系列重要讲话,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和监督责任,落实好“三转”要求,更好地履职尽责。二是组织纪检干部学深学透《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在已经完成第一轮集中培训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专题培训,重点解决规范监督执纪工作流程的问题,不断提高纪检干部监督执纪工作质量。三是以干代训,采取工作检查、内部巡察和信访件初核等工作交叉抽调纪检干部的方式,在工作实践中培训干部,不断提升纪检干部业务能力,努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干部队伍。

振奋精神 鼓足干劲

进一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自治区纪委各厅(部)室、派驻纪检组、区直机关纪工委
推进工作思路和举措

自治区纪委办公厅 将紧紧围绕委厅中心工作,进一步强化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服务意识、效率意识、细节意识,切实提高服务水平和质量,为委厅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提供坚强保障和优质服务。一是加强统筹协调,充分发挥运转中枢作用。加强与中央纪委办公厅、九室及自治区四大机关办公厅的联系沟通,建立与市县(区)纪委和派驻机构常态化联系机制,及时吃透上情、掌握下情,确保政令畅通。适时召开委厅机关各厅(部)室主任联席会议,及时研究解决部门之间在分工协作中存在的矛盾和问题,提升委厅机关整体工作效能。二是优化服务流程,切实提高服务水平和质量。精心谋划筹备组织好自治区纪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等全局性会议,认真做好纪委书记专题会、常委会、厅长办公会及机关其他重要会议活动服务保障工作。制定下发《自治区纪委监察厅公文处理及会务管理文书格式》《关于规范自治区纪委派驻机构发文文种及文件样式的通知》,编制《自治区纪委办公厅工作模块》,精减程序、优化流程,提高公文处理效率。三是提高文稿质量,强化以文辅政。准确把握形势任务要求,领会领导同志意图,着力起草好委厅领导讲话、十二届二次全会报告等重要文稿。加强信息报送工作,不断提高信息的“含金量”,为领导决策提供全面、有深度的参考。四是加强督查督办,全力推动工作落实。紧紧围绕委厅重大决策部署、常委会议定事项、领导批办件等重点,加强督查督办,强化问责问效,以强有力的督查问责,确

保政令畅通、执行有力,落实到位。五是做好服务保障,确保高效协调运转。积极探索机关服务保障工作的特点和规律,努力实现后勤保障从管理型向人文关怀型转变。严格落实财务预算执行有关规定,坚持每季度财务分析会制度,万元以上大额开支由办公厅主任办公会集体研究,确保财务工作规范运行,堵塞漏洞,杜绝浪费,把有限的资金用到刀刃上。六是加强自身建设,打造高素质干部队伍。建立业务工作点评会制度,每月召开业务点评会,由主任、副主任和各处处长对一月来的重点工作集中点评,总结亮点、查找不足,及时整改,共同提高。

自治区纪委组织部 紧紧围绕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这个目标,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加强制度建设,深化改革创新,从严教育管理干部,为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供坚强组织保证。一是坚持正确导向这个灵魂。坚持以德为先,坚持公道正派,坚持人岗相适,坚持崇尚实干,不断加大选人用人力度,真正把政治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廉洁过硬的干部选出来、用起来,切实形成“干部想干事、组织想干部”的良好导向。二是抓住制度建设这个根本。规范干部管理,制定印发干部职工外出工作和请销假报批报备规定,从严约束规范机关干部工作纪律,形成良好工作氛围。加强基础工作,制定印发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办法,完善材料收集,规范查阅转递,增设专用档案室,提升档案管理水平。加强自身建设,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内部管理的若干规定,从基础做起,从

规范改起,从严谨抓起。三是激发改革创新这个活力源。及早着手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准确把握改革任务和目标要求,学习了解试点省市改革模式和经验,及早摸底调研我区有关情况,启动相关工作。全力做好自治区级派驻机构改革后续工作,确保所有划转选调人员尽快到岗工作。着力加强区属国有企业纪检组织建设,尽快配齐区属国有企业特别是新组建的6家国有资本公司纪委班子和工作人员。四是用好效能考核这个指挥棒。修订完善机关干部履职考核实施办法,坚持日常考核与年终考核相结合、组织考核与民主评议相结合,分层级、有侧重、量体考核。制定出台派驻机构工作考核办法,推动派驻机构坚守责任担当,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充分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探索实行区属国有企业纪委履职考核工作机制,加强履职情况监督检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在企业落地生根。

自治区纪委宣传部 重点围绕三个方面的工作力争实现新突破。在宣传工作方面,一是深入做好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宣传,按照十一届自治区纪委八次全会的总体安排,推进本年度各项任务落实。二是认真策划并组织做好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宣传工作。三是系统做好党纪党规宣传,助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四是适时做好我区纪检监察工作特色亮点宣传,特别是组织做好脱贫攻坚领域监督执纪工作成效的宣传,盘点好2017年监督执纪问责工作。五是开通运行自治区纪委监察厅官方微信公众号。在廉政教育工作方面,一是坚持做好通报曝光,对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典型问题,坚持每月集中通报曝光和重要节点每周通报,形成持续有力震慑。二是利用关键时间节点开展警示教育,抓早抓小,把领导干部任前、节前、事前等关键时间节点作为开展警示教育的重要环节,坚持发送廉洁提醒短信,抓细抓常,教育在前。三是编印《忏悔录(2017版)》《警示录》,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发挥查处一个、警示一批、教育一片的效果。四是做好自治区廉政警示教育中心“宁夏厅”更新改造工程的前期策划、设计、论证和招标工作,运用最新成果、最新技

术,聚焦主责主业,强化教育效果,在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参观接受教育的基础上,考虑向全区大、中、小学校学生和社会开放。在廉政文化建设工作方面,一是坚持抓党风与树新风并举,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注重家风建设,引导党员干部培养高尚道德情操,抵制不良风气,倡导社会新风。二是重点抓好5集电视纪录片《守望家风》的摄制和宣传推广工作。三是与自治区教育厅积极协调,抓好家风教育进中小学《廉洁教育》教材。其他工作:一是策划办好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宣传教育业务培训班;二是认真抓好委厅机关理论中心组学习相关工作。

自治区纪委政策法规研究室 以学习贯彻中央纪委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会议精神、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和石泰峰书记来委厅调研讲话精神为契机,着力抓好工作落实,不断提升工作水平。一是着力抓好综合文稿起草。围绕中心工作,结合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适时以自治区纪委主要领导的名义,撰写有关讲话稿、理论文章、发言稿等,体现对反腐倡廉工作的政治引导和工作指导,切实发挥好参谋助手作用。二是围绕服务“脱贫富民战略”、纪检机关“三转”、执纪监督与审查分开、监察体制改革等重点工作深入开展调研。目前正组织开展扶贫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题调研,努力为领导决策服务,推动工作落实。同时完成好今年课题调研任务,配合自治区党委开展有关调研。会同自治区党史研究室完成好《改革开放以来纪检监察史研究》编写和出版工作。三是加强对全区纪检监察亮点工作的指导和评选工作。认真总结、评选、宣传、推广亮点工作经验做法。四是继续抓好《反腐倡廉蓝皮书》和《反腐败法规选编(2016年)》的编辑工作。五是始终加强自身建设。强化责任担当意识,顾大局、提素质、改作风。提升文字写作和调查研究能力,提升法规政策水平。加强日常教育监督管理。切实加强支部建设,深化“两学一做”教育常态化工作,抓好支部评星定级创建,强化集中学习教育,不断提高理论素养和政策水平。

自治区纪委信访室 重点做好六个方面工作。一是建立区、市、县三级远程视频接访系统。积极推进市、县(区)两级建立信访接待室,在先行建立自治区一级远程视频接访系统的基础上,于明年完成区、市、县三级远程视频接访系统建设工作。二是构建受理全覆盖、办理全规范、处置全反馈的闭环管理机制。制定《信访举报工作办理规程》,收紧“入口”,分类规范移送件、转送件以及交办件的办理办法、办理时限等,确保信访举报件受理及时,去向清楚,全程留痕。建立转立案回告制和信访举报件办结反馈制度。三是转变督办方式,压实工作责任。采取网络跟踪、预警提示、超期通报和督办约谈等措施,严把“时限关”。采取适时抽查和专项检查的方式,认真审核办理程序和办理情况,严把“质量关”。研究制定信访举报工作考评办法,进一步量化、细化信访举报考核标准。坚持定期通报制度,倒逼各级信访举报部门落实工作责任。四是强化地区和领域的定向信访信息分析,当好领导决策“参谋部”。进一步强化分地区、分领域的定向分析,把信访信息分析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部署紧密结合,针对特定地区、特定领域、特定人员,群众反映强烈的普遍性、典型性问题进行定向分析。五是立足个性需求,推进科技信息系统深度应用。在现有信访信息管理系统的基础上进行二次开发,建成覆盖全区的“可查询、可跟踪、可督办、可评价”的个性化智能应用平台,为准确分析当前工作、判断信访举报形势、服务领导决策和监督执纪工作提供更加有力的支持。六是建立纪检干部接访工作制度。拟建立机关处级以上干部轮流接待群众来访制度,每月对接访人员进行安排。

自治区纪委案件监督管理室 重点做好四个方面工作。一是加强线索管理,当好“管理员”。进一步加强对区管干部问题线索集中管理,专人负责、逐件登记、建立台账、一人一档,做到及时公办、处置、督办,防止问题线索失管、失控、流失,确保线索按期办结。二是加强组织协调,当好“协调员”。加强同委厅机关和全系统的协调配合,协调解决执纪审查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建立完善相互支持、配合密

切的工作机制。加强同司法机关的组织协调,进一步完善执纪执法机关协同办案制度,健全联席会议机制,整合优化办案资源。坚持追逃防逃“两手抓、两手硬”,持续推动全区追逃和防逃工作向纵深发展。加强同中央纪委和外省(区)纪委的沟通联系,积极协助做好相关协查工作,认真做好我区执纪审查人员到外省(区)调查取证的衔接工作。三是加强统计分析,当好“分析员”。建立执纪审查统计资料审核责任制,严格报送程序,严把质量关口,确保统计内容不重不漏、数据准确可靠。不断提高统计分析的准确性、时效性、规范性,切实发挥统计分析准确判断和发现问题的指向功能。四是加强监督检查,当好“安检员”。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重点对审查措施使用、制度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审查安全和执纪审查人员行为规范进行监督检查。着力规范工作流程,严明安全纪律,消除安全隐患。严格执行中央纪委安全文明执纪审查监督制度规定,规范执纪审查工作流程,完善审批程序,研究制定对执纪审查全过程进行监督等制度规定,努力形成依制度服务、靠制度管理、按制度监督的工作局面。

自治区纪委案件审理室 重点做好四个方面工作。一是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把准案件审理的政治站位。更加注重对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问题的审理以及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审核处理。持之以恒做好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审理工作。对执纪审查对象存在“四风”问题的严格审核处理。加强对问责类案件的审理工作。二是准确把握和有效运用“四种形态”,确保执纪审理的良好效果。结合个案情况,综合考虑是否存在严重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问题、违纪时间节点、事实和性质、造成的后果和影响、配合组织审查及认错悔错态度、退缴违纪所得情况、处理结果可能产生的影响、被审查人所在单位党组织的意见等方面,稳妥提出处理意见。加强处分决定宣布执行相关工作和对被处分人的回访教育工作。三是认真履行审核和监督职责,切实保障案件质量。坚持时间服从质量的要求,严格依规依纪审理案件,对事实证据、定性

处理、程序手续、涉案款物等进行全面审核。既加强与纪检监察室的协作配合,又充分履行审核把关和监督制约职责。提高用纪律语言描述违纪行为本质特征的能力和水平,突出体现党内审查特色。四是加强业务工作指导,推动全区审理工作规范发展。适时举办全区纪检监察案件审理工作座谈会,以会代训。通过办理报批、备案和征求意见案件,适时对案件质量进行抽查,加大业务交流和案例研讨力度。对下级纪检监察机关管辖的申诉案件加强指导和跟踪协调。继续采取咨询答复、专题调研、派员授课等方式进行具体指导。

自治区纪委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 按照全区纪检监察工作推进会会议精神要求,在上半年的基础上,继续抓好以下六项工作。一是分级建立纪检监察干部基本信息数据库,全面准确掌握各级纪检监察机构监督对象的详细情况,多角度、多层面了解监督对象的情况。二是建立委厅机关内部监督协调配合机制,明确各厅(部)室管理监督的职责,形成既相互独立又互相配合的工作机制。三是健全完善日常监督长效机制。出台委厅机关《“室主任”履职尽责办法》《廉政家访制度》《纪检监察干部八小时以外监督的意见》;建立健全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廉政风险信息收集、评估、预警制度。四是加强监督检查。对信访举报、执纪审查、案件审理、涉案款物管理等关键环节和干部履职尽责、执行各项制度、作风建设等情况进行督查和明察暗访,推动依纪依规、安全文明、高效办案。五是加大执纪审查力度。探索建立巡察制度,主动发现问题线索。针对纪检监察干部队伍中存在的轻微性、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把握和运用好“第一种”形态,达到警醒教育的目的。针对跑风漏气、泄露案情,滥用权力、以案谋私、失职渎职等行为,要严查快处,毫不留情。同时,要及时点名道姓公开曝光,达到通报一个、教育一片、震慑一方的效果。六是加强干部选拔任用监督,做好委厅机关、巡视机构、派驻机构干部个人事项申报工作,“凡提必核”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凡提必查”违规违纪问题线索,把好廉政意见回复关。

自治区纪委机关党委 将认真学习领会推进会

会议精神,坚决抓好贯彻落实,坚持问题导向,落实主体责任,不断开创机关党建工作新局面。一要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扎实推进机关党建规范化、制度化。完善支部书记“责任清单”制度,通过机关党委负责同志约谈,集中述责述廉,对各基层党组织落实主体责任情况的监督检查等措施,促进支部(总支)书记认真履行“一岗双责”。二要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建设,锻造党员干部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把学习教育与推进中心工作紧密结合起来,以党的建设带动各项工作。各基层党组织负责同志自觉履行对干部教育、管理、监督的责任,坚持“七必谈”“三必慰问”。三要严格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强化党支部建设,完善组织生活,健全基层组织。督促各基层党组织认真贯彻落实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充分发扬党内民主,勇于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深化服务型党组织星级创建工作,引导鼓励基层党组织结合业务特点打造党建工作载体。四要从严加强纪律作风建设,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铁军。严格落实内部管理监督各项制度,把制度的执行贯穿到纪律审查全过程,依纪依规强化内部监督。积极发挥机关纪委“探头”作用,突出抓好“四种形态”中第一种形态的落实,动态更新机关干部廉洁情况“活页夹”。

自治区廉政警示教育和案件信息管理中心 重点做好五个方面工作。一是抓好自身建设。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相关工作,采取个人自学和集体学习研讨、通读文件和交流发言、笔记摘录和知识测试三个相结合的方式,深刻领会各级领导讲话的精神实质,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学以致用。二是结合工作实际,配合办公厅、组织部、宣传部、政策法规室、干部监督室和网络与信息管理中心,作好《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部署主要任务、石泰峰书记在委厅调研讲话要求分工落实方案》的贯彻落实。三是抓好安全保密管理工作。严格做好安全保密检查、值班巡查和卡证管理等日常工作,组织各单位联合开展有关火灾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演练,做好安防设施的建设和维护工作,研究

实现“一卡通”分区授权管理模式。四是抓好警示教育各项工作。结合展厅改版,做好参观对象由社区向家庭、机关向院校、国企向私企拓展工作,统筹安排下半年警示教育讲解工作,协助宣传部做好音像资料采集和节目录播等工作。五是抓好执纪审查服务保障工作。全力做好专案组执纪审查工作的后勤服务保障,做好专案组监控视频技术保障,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开通监控、办理指挥室观看视频和资料刻录工作;创新和完善物业餐厅考核考评机制,监督检查客房物品消毒等标准化管理和设施设备的专业化维保维修,定期开展服务技能培训,不断提升综合保障水平。

自治区网络与信息管理中心 重点做好四个方面工作。一是推进信息化与纪检监察业务的深度融合。新建数字资源共享系统、辅助决策分析系统、电子取证系统、综合办公系统、信息报送与采编系统,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优势,为纪检监察工作提供发展动力,实现工作创新。建立自治区纪委监委官方微信平台,嵌入“四风问题随手拍”功能,升级12388信访举报系统,实现举报信息的统一汇总、受理。做好中央纪委监督执纪问责信息管理系统试点系统部署及应用推广。二是推进信息化新技术与网络安全融合。建设电子认证基础设施RA系统,建成全区监督执纪问责数据库,将宁夏新闻网代管的互联网纪检监察门户网站迁移到宁夏电子政务云平台,完成等级保护,确保网络应用安全。三是开展学习教育与加强项目管理紧密结合。贯彻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部署,以高度的政治责任和过硬的政治素质扎实做好电子监察系统项目建设。重点加强项目过程管理,把握建设进度,加强质量监督检查。认真开展第三方测评、项目验收、项目审计,强化廉政风险点的防范和管理,建设阳光工程,以工作实绩检验学习教育效果。四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健全运维保障机制。建设电子监察大厅,改造委厅机关三、四楼会议室视频显示系统,新建110平方米机房,认真开展新建数据中心网络与安全设备调试;实行运维保障管理台账制度,保障好全区纪检监察专网和委厅机关计

算机运行维护。

驻自治区党委办公厅纪检组 重点做好四个方面工作。一是切实监督落实主体责任。督促落实“两个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监督检查各单位领导班子履行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根据监督检查情况,对各单位领导班子提出改进落实责任的意见建议。在各单位全面从严治政“三个清单”的基础上,建立纪检组问责清单,对各单位落实全面从严治政主体责任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二是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加强对各综合监督单位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遵守党章党规党纪、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等情况的监督检查。监督检查各单位在“三重一大”事项中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有关制度规定和执行民主集中制情况。加强监督执纪,紧盯重要领域、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紧紧围绕“六大纪律”,运用“四种形态”,做好抓早抓小抓常态工作。三是认真落实《驻党委办公厅纪检组工作办法(试行)》。督促各单位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根据自治区党委、自治区纪委的工作部署和安排,采取巡回督查、驻点办公、通报工作、交流信息等方式,监督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督促落实主体责任和各项工作任务。四是制定实施《纪检组信访件办理办法》,规范处置程序,明确责任、完成时限和工作标准。与各单位建立发现和反映问题线索联系通报制度,不定期调研走访,扩大谈话函询覆盖面,注重发现、排查、处置问题线索,提高分析研判质量,把握政策界限,不断提高发现问题线索能力和执纪问责工作水平。

驻自治区人大机关纪检组 及时盘点全年工作任务,以巡视反馈问题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相关要求为抓手,认真履行好监督执纪职责,推动人大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再上新台阶。一是认真履行监督执纪职责。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充分运用谈话函询、初核、立案等方式,做好监督执纪工作。做好人大机关5名违纪违法人员立案审理资料的移送沟通协调工作,为案件审理工作奠定坚实基础。二是紧盯巡视反馈问

题整改。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方案已经机关党组会议研究印发,纪检组将围绕整改方案和自治区党委关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相关要求,研究制定监督措施,细化监督方式,适时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整改工作不及时、不到位的部门和处室,及时提出监督意见,保证整改工作取得实效。三是紧盯机关主体责任落实。机关党组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实施方案和“三个清单”落实,进一步推进机关党建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取得新成效。四是抓好廉政风险点防控。督促协助机关对巡视中发现的廉政风险点建立建全管理制度,建立定期督查机制,加强警示教育,防止发生廉政风险。五是努力提升纪检工作水平。认真贯彻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积极主动思考和研究业务,熟练掌握纪律和政策,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切实提高发现问题线索能力、分析研判能力、举报处理能力,努力做专业化的纪检干部。六是加强理论学习,明确工作目标任务。深入学习贯彻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和全区纪检监察工作推进会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代会的决策部署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实现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上来,做好新形势下的纪检工作。

驻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纪检组 认真做好五个方面工作。一是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确保党代会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紧紧围绕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确定的“三大战略”、“五个扎实推进”等决策部署开展监督检查,督促驻在部门和综合监督单位切实履行职责,坚决纠正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各行其是、阳奉阴违等不守纪律、不讲规矩行为,以严明的纪律确保政令畅通。二是强化政治担当,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到实处。督促驻在部门和综合监督单位深入贯彻《自治区党委关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问题的意见》,进一步完善责任清单、问题清单、问责清单,推进领导干部落实主体责任全程纪实,把管党治党要求体现在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落实到党的建设全过程。三是巩固深化作风建设成果,让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得到长效落

实。保持常抓的韧劲和抓长的耐心,紧紧咬住落实八项规定精神不放松,继续盯住重要时间节点,加大监督执纪和通报曝光力度,深化“回头看”,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四是积极践行“四种形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发现苗头及时提醒,违反纪律立即处理,引导党员干部守住纪律和规矩底线。坚持“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严肃查处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巩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五是牢记打铁还需自身硬,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队伍。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严守执纪审查程序,完善请示报告、回避等制度,把依规依纪安全审查的要求贯穿始终。不断加强党性锻炼和业务学习,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队伍,不辜负党和人民的信任与重托。

驻自治区政协机关纪检组 重点做好四个方面工作。一是进一步严明党的纪律。紧紧围绕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确定的“三大战略”、“五个扎实推进”等决策开展监督检查。严格执行党的纪律,对违纪行为不放任、不迁就、不姑息,使党的纪律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二是全面落实“两个责任”。严格执行《关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问题的意见》,把党风廉政建设考核纳入效能目标管理。履行好对同级党组和班子成员的监督责任,使主体责任落实到哪里,监督责任就跟进到哪里。三是加强监督执纪问责。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财务开支等关键环节的监督。紧盯信访举报以及“四风”等方面的问题线索,发现苗头及时提醒,有了问题主动核实,严重违纪坚决查处。对巡视组反馈的问题,深入查找问题症结,严格对照党纪政纪条规,对存在的问题逐条纠正、按时整改到位。四是加强自身建设。认真学习《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严格执纪审查工作程序,坚持依规监督执纪。按照区纪委和政协机关的安排和要求,加大教育培训力度,提高素质和业务水平,主动担当、积极作为,以铁的纪律打造忠诚干净有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驻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纪检组 将多措并举

举,忠诚履职,进一步做好监督执纪问责工作。一是制定《自治区高院党风廉政建设履责全程纪实制度(试行)》,强化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监督检查,压实责任。二是研究制定《全区法院贯彻落实司法责任制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实施细则(试行)》,努力将法院各项权力关进制度笼子。三是建立全区三级法院外部领导干部和内部人员过问案件信息专库,加大对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监督检查力度。四是督促党组认真落实巡视整改工作,确保整改任务取得实效。五是深入开展审务督察和明察暗访,通报问题,督促整改。六是有效运用“四种形态”,制定《自治区高院关于对反映法院工作人员问题线索谈话函询的实施细则》,使“红脸、出汗”成为常态。七是加大对法院违纪违法案件情况通报力度,充分发挥反面案件“活教材”作用。八是加强节日纠风工作、规范干警廉政档案,确保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九是建立五位一体的信访举报工作体系,加大对违纪违法案件的查处力度。十是修改完善《全区法院违纪违法案件信息报送工作规定》,对问题线索失管、失控和有案不查,严肃问责。十一是编印《全区法院执纪审查工作手册》,从程序上严格规范执纪审查流程,强化“一案双查”。十二是进一步强化自身建设,深入学习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严字当头、勇于担当,树立纪检监察干部良好形象。

驻自治区检察院纪检组 重点做好十三项工作。一是落实好“三转”工作目标任务。二是强调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以及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三是加强对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条例等的监督检查,对领导干部公务接待、用车、用房、出国(境)、收受礼品登记、婚丧嫁娶、个人重大事项报告等廉洁自律情况开展有效监督。四是在自治区院机关广泛开展约谈工作。五是持之以恒地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纠正“四风”问题。六是突出监督重点,对践踏作风红线的问题,驰而不息地抓作风以及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七是坚持把改进司法作风作为督察重点,提升检察司法公信力水平。八是进一步深化员额制检察官改革配套机制建设的监

督检查。九是进一步完善落实巡视工作机制。十是拓展案件线索来源,规范线索处置,确保查办案件工作协调畅通。十一是积极实践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十二是按照自治区纪委纪检体制改革的要求,调整配齐纪检监察干部。十三是持续开展业务培训活动,拟在下半年举办一期执纪监督业务培训班。

驻自治区党委组织部纪检组 将按照区纪委的总体部署,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重点抓好四个方面工作。第一方面,强化协调履职,抓好警示教育。做好四项具体工作:一是与组织部机关党委协同配合,组织开展好“四严四做”主题实践活动;二是编印纪律规矩小册子及常用制度汇编;三是上好廉政警示课;四是协同各机关纪委组织观看警示片并到警示教育基地开展廉洁教育。第二方面,着眼规范实效,推动责任落实。具体做好四项工作:一是组织召开纪检组半年纪检工作会议;二是指导综合监督部门(单位)进一步建立完善“四个清单”及干部廉政档案;三是落实好驻点监督、参会监督等监督措施。第三方面,聚焦主责主业,切实加强作风纪律监督。具体做好五项工作:一是加强对“三公”经费等使用管理的监督,加强日常监管;二是紧盯重要节庆节点进行提醒,并开展1~2次重点督查;三是对基层组织建设经费及干部教育经费使用情况等进行专项巡察,深化风险防控;四是扩大信访举报渠道,加大纪律审查力度;五是配合做好人大、政协换届风气督查工作,确保换届风清气正。第四方面,强化素质树形象,锻造过硬纪检团队。具体做好三项工作:一是强化业务提素质;二是健全制度促规范;三是深化“三转”强作风,争做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干部。

驻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纪检组 重点做好四方面工作。一是突出学习领会,兴起学习贯彻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的热潮。组织纪检干部认真学习党代会精神和石泰峰书记调研自治区纪委委厅机关时重要讲话精神,坚持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通读原文与专题研讨相结合,学习理论与思考工作相结合,在学以致用、以用促学上下功夫,在统一思想、推动工作上见成效。二是突出全面从严治党,

压实“两个责任”。强化对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深入开展宗旨意识、党风党纪、廉政法规和警示教育。建立责任清单、问题清单、问责清单,推进领导干部落实主体责任全程纪实。严格落实党委(党组)廉政谈话、党风廉政建设约谈、“一案双查”、责任追究、典型问题通报等制度,促进“两个责任”落到实处。三是突出主业主责,抓好监督执纪问责。制定出台《自治区纪委驻党委宣传部纪检组监督办法(试行)》,规范对综合监督部门的监督。每季度确定一个主题,采取交叉检查和专项检查的方式对综合监督部门(单位)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做好八项规定精神“回头看”问题整改工作,建立定期分析和监督检查机制。发挥宣传文化系统优势,打造一批优秀廉政文化作品,以优良党风带动民风社风。严格纪律审查,突出惩治重点,督促指导综合监督部门对巡视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四是突出队伍建设,狠抓素质能力建设。聚焦主业主责,勤练执纪、监督、问责基本功。采取多种方法加大对纪检监察干部的培训提升。积极参加自治区纪委开展的纪检监察工作创新和“四个能手”评选活动。督促各综合监督部门(单位)配齐配强机关纪委力量,抓好党风廉政建设日常工作。

驻自治区党委统战部纪检组 重点做好五方面工作。一是加强党内监督,发挥好专责机关职能。突出政治监督定位,加强对执行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自治区工商联换届纪律的监督,把好党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推荐提名关。对“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情况和培训工作全程监督。对统一战线助力脱贫攻坚行动开展专项检查。二是强化责任担当,推动“两个责任”落到实处。督促抓好巡视整改工作,推动问题整改落实。通过举办和声大讲堂、领导干部讲党课、廉政谈话等活动,加强反腐倡廉教育。严格执行《问责条例》,强化责任追究的威慑力。对“一岗双责”落实情况监督检查。三是运用“四种形态”,强化执纪审查工作。加大对苗头性、轻微违纪问题的处置力度,对党员干部中存在的一些“小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防止“小问题”演变成“大问题”。四是持

之以恒正风肃纪,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紧盯重要节点,通过学习文件、短信提示等方式,督促党员干部始终绷紧纪律这根弦。严肃查处违规发放福利补贴、公款旅游、大操大办婚丧喜庆等问题。五是持续深化“三转”,切实加强自身建设。贯彻落实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不断规范纪律审查工作。带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部署要求,强化自我约束,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驻自治区发改委纪检组 重点做好五方面工作。一是进一步严明党的纪律。强化政治监督,切实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督促各综合监督单位党组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要求,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进一步督促抓好“两学一做”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着力解决党的观念淡漠,组织涣散、纪律松弛等问题,确保政令畅通。二是继续强化“两个责任”。认真落实自治区《落实“两个责任”实施意见》,督促各单位党组坚持每半年报告一次落实主体责任和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情况,认真落实签字背书、全程纪实、述职述廉、专题报告等制度,充分发挥派驻组监督协调作用,加强监督检查,切实把“两个责任”落到实处。三是强化监督执纪问责。进一步加大执纪审查工作力度,坚持对违纪行为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拓宽信访举报渠道,对反映的问题线索分类处置、认真进行核查,准确把握和灵活运用“四种形态”,综合运用批评教育、谈话函询、组织处理、纪律处分等方式,严肃处理每一件问题线索。四是加强监督检查。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进一步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回头看”,切实完善各项制度规定,强化监督检查,紧盯重要节点,对顶风违纪、隐形变异“四风”问题,发现一起,严肃查处一起,确保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加大对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的工作力度,当好“纠察队”,严肃查处各单位在落实扶贫政策方面中的违纪问题。五是加强纪检组自身建设。积极适应综合派驻新特点,探索研究综合派驻新方法、新路子,加强调查研究,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全面提升纪检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的能力水平。加强内部管理,

按照“打铁还需自身硬”的要求和“六个不准”“四个严格”的纪律要求,教育管理纪检组人员严格要求自己、认真履行监督执纪问责工作职责,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纪检队伍。

驻自治区经信委纪检组 重点做好三翻五次方面工作。一是竭力抓好党的十九大和自治区党代会精神学习贯彻。坚持面向全体干部,上下结合、分层组织,把学习贯彻精神与认清形势任务、调整跟进工作思路、完成下半年任务相结合,实现成果转化。二是推动上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督促党组制定落实党代会报告的任务分工方案,协助自治区起草出台《关于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引领工业经济转型发展的实施意见》;督促领导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督促基层党组织抓好学习教育、“两学一做”、党风廉政建设等具体工作落实。三是为优化工业发展环境提供保障。抓好《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的实施意见》落实情况的督导检查,把服务企业的30条措施做实;督促经信委“十三项脱贫行动计划”的实施推进,确保兑现承诺;督查“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的建立,推进服务型、廉洁型机关建设。助推干事创业风气全面兴起。监督检查民主集中制、选人用人、正风反腐落实情况;监督检查“为官不为”问题纠治情况;监督检查“两个责任”落实情况,依据驻在部门《关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问题的意见》的配套实施方案压实责任。以打造过硬队伍实现履职尽责。抓理论武装,提升纪检干部把准政治方向的能力;抓教育引导,坚定纪检干部忠诚党的事业的价值追求;抓学习培训,提升“精”“钻”“通”业务能力。

驻自治区教育厅纪检组 重点做好六方面工作。一是认真落实教育工委、教育厅党组印发《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问题的意见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精神,督促抓好6个方面67项任务落实,压实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对高校“两个责任”落实情况进行一次互查互评,对高校执行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党内监督条例情况及落实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情况进行督查。二是认真贯彻中纪委关于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

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加大教育精准扶贫政策落实情况的督查力度,特别是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府购买学前教育服务、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及委厅包村扶贫等教育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对工作落实不力、问题较多,在教育精准扶贫中弄虚作假及贪污挪用、截留私分、虚报冒领教育扶贫资金的行为,坚决查处、严惩不贷。三是协助教育工委、教育厅党组履行好主体责任,对直属单位、学校开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回头看”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情况进行督查,分赴五市对教育行风目标责任书落实情况进行明察暗访。开展“三不为”,中小学有偿补课,教师收受家长及学生礼品礼金购物卡,参加谢师宴、庆功宴等专项治理,加强典型问题通报曝光不手软。四是强化巡视成果的运用,结合自治区党委巡视组巡视情况,对没有走到的单位、学校,纪检组进行逐一巡察,实现巡视巡察监督全覆盖、无死角。对落实“两个责任”不到位的要严肃追责,对失职失责的党员领导干部严肃问责。五是组织各市、县(区)教育纪工委书记进行培训,增强履职能力。积极探索在全区高校建立案件互查互评制度和巡察制度,与五市纪委协调建立教育系统案件协办机制,延长监督手臂,形成高压震慑。六是加强纪检组内部监督管理,加强党支部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好“三会一课”制度,进一步完善执纪监督规章制度,加强对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主动接受党内监督、社会监督和群众监督,坚决防止“灯下黑”。

驻自治区科技厅纪检组 重点做好四方面工作。一是督促主体责任实践运用好“四种形态”。各级党组织尤其是第一责任人责任重大,要监督驻在部门党组对党员干部身上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同时,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紧盯“三种人”“三个时间节点”,通过加大问题线索查核力度,以问责倒逼主体责任落实。二是加强对综合监督部门机关纪委工作的督促指导。充分调动机关纪委和纪检委员的积极性,加强对交办问题线索的督办,督促机关纪委深化“三转”、严肃监督执纪问责,在推动本部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中发挥积

极作用。三是改进执纪审查工作,争取自办案件零突破。坚持惩治腐败“零容忍”。紧盯科技创新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紧盯科技项目管理、科研科普经费使用等关键环节和领域,在督促综合监督部门严格监督检查的同时,发挥纪检组“再监督、再检查”职能,拓宽发现问题线索渠道,力争年内实现自办案件零突破。四是加强自身建设,打造过硬队伍。进一步强化理论、业务武装,从严教育管理干部,注重调查研究,搞好传帮带,不断提高发现和处置问题的能力。严格落实《执纪监督工作规则》,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以铁的纪律打造过硬队伍。

驻自治区民委纪检组 将突出抓好四个方面工作。一是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紧紧围绕对党忠诚、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加强对政治纪律执行情况 and 政治规矩遵循表现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各综合监督部门党组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问题的意见》,切实履行管党治党的主体责任。二是强化执纪审查工作。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加强对各综合监督部门领导班子和处级干部的监督,重点抓好“三重一大”和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分配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信访举报工作,认真落实办案安全责任制,力争年内实现自办案件零突破。三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抽调综合监督部门财务人员,采取交叉互查的形式,认真开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项监督检查,重点对财务相对独立的二、三级单位公款吃喝、公款旅游、违规发放福利补贴等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实现督查目标全覆盖、督查面达到100%的目标。四是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协助各综合监督部门组织党员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阅读违纪干部忏悔录、参观警示教育基地等,加强警示教育,坚定党员干部理想信念。认真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加强纪检干部的管理,坚决防止“灯下黑”。

驻自治区公安厅纪检组 将进一步增强使命感和责任感,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忠诚履行好党章赋予的神圣职责。一是强化认识抓责任。加大对公安厅机关落实主体责任的经常性检查、考核和督办力度,牵头组织对厅属部门“两个责任”落实情况进行

一次检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警形成常态、见到实效。二是强化引导抓教育。把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和“不忘初心忠诚奉献保平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与抓纪律作风建设有机结合起来,组织开展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纠正“四风”回头看专项检查。研究出台提醒谈话、廉政谈话和诫勉谈话三个实施办法,强化教育引导,切实查找和解决民警队伍和执法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三是强化制约抓监督。把握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和线索处置“五种方式”,加强沟通协调,找准问题,突出重点,强化措施,不断推进“大监督”工作,形成监督合力。启动对基层公安机关的巡察监督工作,及时发现被巡察单位班子建设、职责落实和队伍管理中的不足,提出整改意见,督促整改落实。

驻自治区民政厅纪检组 将振奋精神、齐心协力、攻坚克难,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监督执纪工作。一是维护党的政治纪律。落实自治区党委和纪委从严管党治党精神要求,自觉做到“三个带头”,加强对驻在部门遵守政治纪律情况的监督检查。二是继续强化执纪审查。深入学习中央纪委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修订《驻民政厅纪检组执纪审查工作暂行办法》,进一步规范办案程序和请示报告制度,认真落实办案安全责任制。三是开展巡查活动。对驻在部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开展巡察,重点检查落实主体责任、重大事项决策制度的建立及执行、《问题清单》整改、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等情况。四是加强对民生资金的检查。参与驻在部门民生、残疾人、老龄事业、惠民扶贫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重点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五是继续加强对“四风”的督查。在中秋节、古尔邦节、国庆节等重要节点,以多种方式对执行“八项规定”精神及作风建设进行教育提醒,适时开展明察暗访。六是继续加强自身建设。加强对纪检干部的监督管理,完善内控机制,制定、完善驻民政厅纪检组《派出纪检监察员工作制度》《谈话安全工作规程》等10项工作制度,依规履职,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干部队伍。

驻自治区司法厅纪检组 将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把派驻单位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引向深入。第一,认真履职尽责,始终聚焦监督执纪问责这个主业。一是突出监督重点。加强对重大事项的监督,认真参与驻在单位党委各类重大事项决策,注重对“三重一大”、干部选拔任用等工作的监督,注重发现和纠正问题。针对在办理信访件、纪律审查过程中发现的突出和倾向性问题,制发《纪律检查建议书》,建议相关单位对此类问题全面检查,完善制度,堵塞漏洞。二是强化责任追究。对主体责任、监督责任缺位,违反八项规定精神,强化责任追究。三是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违纪行为。对连续多年不办案的纪委进行通报,对纪委书记进行约谈。第二,坚持深抓实做,紧盯纠治“四风”这个主要问题。一要持续抓好重大节假日、重要时间节点,通过发送短信等方式及时强调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和纪律要求,保持持续震慑。二要创新监督方式,畅通监督渠道,紧盯操办婚丧嫁娶、子女上学宴请、接收服刑人员家属宴请等“红线”问题,及时发现和纠治各种变异、隐形“四风”问题。三要加大执纪力度,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作为执纪审查重点,对存在“四风”的问题,先于其他问题查处和通报,坚决遏制不收手、不知止行为。严格纪律规矩,拟对监狱、戒毒系统违规发放交通费问题进行严肃处理。第三,敢于动真碰硬,有效运用“四种形态”这个抓手。一是坚持抓早抓小、动辄则咎,加大对苗头性、轻微违纪问题的处置力度,经常使用党纪轻处分和组织处理。二是按照要求和标准,建设司法厅纪律审查谈话室,引导全区各监狱、戒毒所因地制宜建设标准纪律审查谈话室,不断扩大利用面,发挥好纪律审查的震慑作用。第四,严格管理监督,积极践行打铁还需自身硬这个根本要求。一是配强纪检干部。督促各单位配强纪检干部,进一步优化队伍结构。二是严管纪检干部。对不担当、不负责、监督责任缺失、不适合在纪检岗位上工作的干部,该问责的坚决问责,该调整撤换的调整撤换,严防“灯下黑”。三是提升执纪审查能力。认真落实中纪委《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开展一次集中

审查工作互评互查,规范案卷材料。

驻自治区财政厅纪检组 下一步主要工作有四方面。一是把纪律挺在前面,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把“四种形态”作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本着“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原则,注重抓早抓小。对严重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的行为进行严肃处理,把违反纪律的问题作为审查执纪的重点。二是充分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充分发挥驻厅纪检组“哨兵”和“探头”的作用,在资金管理、工作作风、廉政建设方面积极查找问题线索,对发现重大的问题提交党组会研究,防止小问题变成大隐患。三是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长效化、常态化,不断深挖细查,坚决铲除穿上“马甲”、顶上“斗篷”的“四风”新问题,坚持抓常抓细抓长,严防“四风”反弹回潮。四是重点开展涉农扶贫资金专项检查。财政厅按照自治区纪委的统筹部署,成立专项检查组,采取聘请社会中介机构的方式对全区2015—2016年所有涉农扶贫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全覆盖式检查,重点排查涉农扶贫领域的腐败问题和违规违纪行为,这项工作现已进入收尾整理汇总阶段。驻厅纪检组全程跟踪检查,督促牵头业务处室把这项工作抓好抓实抓出成效,对查找出的问题,由驻厅纪检组统一汇总整理,集中向自治区纪委报送。对属于驻厅纪检组监管权限之内的问题线索,建立问题清单和问责清单,严肃问责。

驻自治区人社厅纪检组 将重点做好五方面工作。一是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和自治区纪委十二届委员会会议精神。深刻领会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和自治区纪委十二届委员会做出的各项决议,认真学习贯彻石泰峰书记在自治区纪委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许传智书记的指示要求,不断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为实现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二是抓好纪律审查规则的贯彻落实。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加强问题线索、执纪审查管理,严格执行谈话函询、初核、立案请示报批制度,提高执纪审查质量。三是准确把握运用监督

执纪“四种形态”。开展经常性的批评和自我批评,发现苗头性问题,早打招呼早提醒。落实谈话提醒常态化,督促各级党组织认真开展警示教育,推进日常教育监督常态化。落实纪律审查协作区制度,运用“四种形态”严肃查处发生在人社领域的违纪行为。四是持续推进“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逐一查找公务员录用、事业单位招聘、职业资格考试、职称评审、人才评价、军转安置、劳动监察、技能鉴定、就业培训、养老医保、社保基金监管等重点环节存在的突出问题。加大明查暗访力度,以人社服务窗口为重点,针对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组织开展集中整治。特别是针对隐形变异的“四风”问题抓深、抓细,让“四风”问题无处遁形。

驻自治区环保厅纪检组 重点做好四方面工作。一是坚定推动党代会精神的贯彻落实。深刻领会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实质,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实干兴宁的工作热情,聚焦监督执纪问责,以从严治党的工作成效,为环保系统推进“三大战略”和“五个扎实推进”任务落实提供政治保障。二是坚定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针对环保系统重要部署、重大决策、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点工作的开展与落实情况,加强再监督再检查,严查环保执法监察、环保监测、环保重大项目涉及扶贫攻坚工作的腐败案件,着力整治“三不为”等突出问题。三是坚定推进“两个责任”落实。协助厅党组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进一步完善“三个清单”,建立健全责任机制,推进责任落实;准确把握“四种形态”,锲而不舍纠正“四风”,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四是着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队伍。以能力素质建设为重点,不断强化《规则》《条例》意识,全面提升纪检干部素质,做到对党忠诚、遵规守纪、清廉自守、有所作为、干净担当。

驻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纪检组 重点做好六方面工作。一是加强组织协调工作,在压实责任上求突破。针对年初制定的“两个责任”工作要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任务分工以及全面从严

治党“三个清单”落实情况进行全面督查。督促驻在部门各级党组织严格执行“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不断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二是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在强本固基上求突破。成立督查组对驻在部门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干部学习贯彻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情况进行督查。计划9月份,组织住建厅、人防办系统党员干部到自治区廉政教育中心开展警示教育活动。三是加强党内监督工作,在权力制约上求突破。围绕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确定涉及住房城乡建设主要任务落实情况进行全面督查。8月至9月重点围绕建筑市场诚信体系建设、危房危窑改造、“三公”经费管理、行政审批等重点领域工作进行督查。四是加强扶贫领域整治,在专项行动上求突破。加强对自治区美丽乡村建设、农村危房危窑改造驻各县(市、区)督导组的监督管理,每季度由督导组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1次汇报。每半年会同财政厅、审计厅等部门对涉农资金使用情况进行1次核查。五是加强监督执纪问责,在主责主业上求突破。对有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党员干部及时约谈,对群众举报和监督检查中发现有轻微违规违纪问题的党员干部及时诫勉谈话。围绕公务接待、公务用车、津补贴发放、婚丧喜庆等事宜开展监督检查,发现违规违纪问题,严肃处理。六是加强纪检干部管理,在能力提升上求突破。坚持每周一例会、集中学习制度。坚决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加强自我约束,做政治合格、业务精通、作风过硬的纪检干部。

驻自治区交通运输厅纪检组 将围绕交通运输中心工作,着力做好六个方面工作。一是抓好重大项目的督察,确保自治区确定的重要建设任务按时完成。重点督查并纠正国家和自治区重点公路工程建设中存在的慢作为、不作为或不愿为现象,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以保证自治区下达的目标任务按照时间节点完成。二是强化“三转”,把监督责任切实“压实”。重点对基层没有完全“三转”的纪委进行专项督察,限时解决“三转”不彻底、不到位问题。三是持续抓好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和纠正“四风”。着力解

决基层制度过乱或制度缺乏问题,同时紧盯重要节点纠风治乱,以治标为治本赢得时间。四是加大查办违纪违法案件的工作力度。重点配合纪委监委做好对交通运输系统已经涉嫌违纪干部的查处工作。同时针对基层办案设施、条件不具备的现状,对所有问题线索采取上提一级,交叉办案的方式,保证基层的案件能够及时按照“规矩”办理,防止发生违反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的问题。五是着力加强交通运输系统政治生态建设。着力解决选人用人风气不正、基层群众许多困难和疾苦长期得不到解决等群众所需所盼问题。六是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积极开展工作创新,重点在340个支部设立纪检监督员,加强基层的监督力量,将廉政工作延伸到每个支部,实行对党员监督的全覆盖

驻自治区水利厅纪检组 重点做好六方面工作。一是挺纪在前,不断严明党的纪律。坚持挺纪在前,正确运用“四种形态”,尤其是第一种形态,抓早抓小抓预防,发现苗头及时提醒,违反纪律及时处理。二是常抓长管,着力夯实管党责任。强化“三个清单”的落实,及时下发提醒通知书,督促领导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依据《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对落实主体、监督责任不力的部分单位进行问责。三是突出重点,切实强化党内监督。加强对贯彻落实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水利“三重一改”的监督检查,总结水利厅党委第一轮巡查的工作经验,开展第二轮巡查工作。四是纠风肃纪,持续深化作风建设。对厅属单位制度修改落实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对贯彻落实八项规定精神进行明察暗访,对八项规定“回头看”中发现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监督,督促部门对相关责任人处理到位。五是聚焦主业,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加强信访举报处理工作,从日常检查、审计报告、工程稽查、巡查反馈中发现问题线索。结合水利行业特点,紧盯项目资金,以“三类人”为重点,严肃查处利用职权插手工程项目、招标采购等问题,督促协助水利厅认真查处涉农扶贫资金中的违纪问题。六是严字当头,严格管理纪检干部。从纪检组自身做起,加强学习,强化监督,从严管理,为水

利纪检干部做出表率。

驻自治区商务厅纪检组 围绕主体责任落实、扶贫领域、审批领域、资金领域的监督执纪问责,创新思维,紧盯关键点、抓住重要面,采用以点带面、敲山震虎的方式,不断提升综合监督工作的水平和成效,为综合监督单位提供全面的纪律保证。一是健全机制,切实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建立巡查机制,定期对4家综合监督单位开展巡查工作,当好“探头”、站好“前哨”;二是突出重点,切实通过查一“点”促一“面”。把监督单位落实党组织生活制度作为重点,以督促组织生活制度落实,带动支部建设、促进党员干部自我完善、自我成长;同时,围绕行政审批、项目资金等重点领域开展回访核查工作,通过问题查摆、追责问责,实现惩治一点,规范一片。三是抓住关键,切实履行好扶贫领域的监督责任。全面掌握综合监督单位扶贫任务和与扶贫相关的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开展专项督促检查工作,把王岐山书记在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精神落实到位。四是敲山震虎,切实发挥执纪问责的震慑作用。以“捕风捉影”的敏锐度广泛收集问题线索,不断拓宽问题线索来源渠道,从严执纪、依规惩处,切实维护纪律惩戒的严肃性,发挥监督执纪的震慑作用。

驻自治区文化厅纪检组 将突出抓好六项重点工作。一是构建制度体系。印发《驻文化厅纪检组党员领导干部函询谈话办法》等11项制度。对厅局系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进行检查。建立干部廉政档案,实行领导干部定期向党组、纪检组报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情况的制度。二是加强监督检查。实行厅局业务处室、直属单位向纪检组报备重要工作和月度工作完成情况工作制度。对厅局工作落实情况监督检查。三是提升监督水平。继续对专项资金及项目建设情况进行检查。紧盯资金管理、资产处置、工程项目、行政审批权、干部人事权等重点事项,开展巡察整改“回头看”。四是强化作风建设。关注公款旅游、违规接待、变相福利等典型问题。加强制度建设,从体制机制上堵塞漏洞。五是强化纪律审查。督促厅局干部“零距离”接受警

示教育。严格执行初核、立案、处理意见请示报批制度,确保执纪审查工作提质增效。六是提升纪检干部水平。持续深入“三转”,全面提高履职能力。建立直属单位党委(党支部)纪委书记、纪委委员定期汇报工作制,举办厅局系统纪检委员培训班。强化自我监督,严防“灯下黑”。

驻自治区卫生计生委纪检组 重点抓好五方面工作。一是严明政治纪律,保证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执行。围绕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开展监督检查,确保中央和自治区重大决策部署贯彻执行到位。把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作为监督执纪的重要内容,及时发现和督促纠正存在的问题。二是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压实管党治党责任。以“三个清单”为抓手,督促驻在部门党组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履行“一岗双责”。推动领导干部落实主体责任全程纪实,坚持“一案双查”,以问责倒逼责任落实。三是强化制度执行监督,巩固深化作风建设成果。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作为问题线索处置、执纪审查的重点,盯住重要时间节点和制度执行,加强监督检查。对内部审计中发现问题进行核查,对违规违纪问题及时处理。严肃查处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和医疗服务中的不正之风。参与大型医院巡查和公立医院等级评审监督,督促驻在部门深入开展群众评议机关和干部作风活动、“医疗行业作风整顿年”活动。四是严格执纪审查,加大惩治腐败力度。加大专项督查、随机督查和明察暗访力度,紧盯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严肃查处领导干部利用职权插手卫生计生工程项目、设备药品耗材招投标、贪污贿赂、买官卖官、徇私枉法、腐化堕落、失职渎职等案件;严肃查处医疗服务中损害群众利益和违反行业“九不准”的案件。坚持抓早抓小,实践运用好“四种形态”。按照《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严格执行初核、立案、处理意见请示报批制度,不断提高执纪审查质量。五是加强纪检组自身建设。健全完善内控机制,严格纪检干部的管理,加大干部培训和跟班学习的力度,不断提高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水平和业务能力。

驻自治区审计厅纪检组 重点做好以下工

作。一是督促厅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健全“三个清单”,严肃问责主体责任落实不力的行为。二是做好纪律审查工作,正确运用“四种形态”。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以党的纪律为尺子划分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发现苗头及时提醒,违反纪律立即处理,引导党员干部守住纪律和规矩底线。三是坚持不懈地加强作风建设。紧盯“四风”新形式、新动向,咬住落实八项规定精神不放,注重研究新情况、新问题;建立作风建设定期分析和监督检查机制,推动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四是继续加强对审计现场检查 and 廉政回访工作。创新监督检查方式,突出抓好审前、审中、审后的廉政监督。探索建立审计组廉政档案。五是督促开展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督促相关处室加大涉农资金、项目审计力度,对发现的贪污挪用、截留私分、虚报冒领、优亲厚友等违规违纪突出问题进行严肃查处、定期上报。六是加强自身建设,打造过硬队伍。提升纪检干部素质能力,让监督执纪问责更有底气、更加硬气、更具权威;严格内部管理监督、严肃查处违纪违法行为,严防“灯下黑”。

驻自治区林业厅纪检组 下一步工作思路有六点。一要在纪律规矩上下功夫,以严明的纪律确保政令畅通。督促引导驻在部门和综合监督部门各级党组织及广大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四个服从”、做到“四个看齐”,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抓好贯彻落实,强化监督检查,确保政令畅通。二要在综合监督上下功夫,全面履行派驻纪检机构职责。明确了综合监督的内容、措施,根据工作实际对综合监督单位进行驻点监督,要树立全局意识,不能顾此失彼。三要在内部巡察上下功夫,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驻林业厅纪检组将进一步汲取借鉴巡视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全面推进内部巡察工作,将巡察工作作为拓宽问题线索渠道、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有力抓手,切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传导延伸。四要在作风建设上下功夫,上紧责任发条,拧紧制度螺丝。保持劲头不松,巩固八项规定“回头看”成

果。对厅系统各单位及综合监督部门落实整改情况进行抽查,紧盯检查反馈问题的整改,对整改不到位的一律严肃问责。修订完善制度机制,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回潮。五要在监督执纪上下功夫,探索实践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积极探索实践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尤其是要在第一种形态上下功夫,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不碰“红线”,不触“底线”,实践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实现党内政治生活正常化。六要在自身建设上下功夫,加强纪检干部教育管理。不断完善纪检组学习制度、工作制度,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坚决防止“灯下黑”、“只照别人、不照自己”,始终按照“忠诚干净担当”的标准选好人、用对人,让组织放心、让干部群众满意。

驻自治区国资委纪检组 重点做好七项工作。一是对标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和自治区纪委工作报告确定的目标任务,对照责任分工和年初部署,对当前工作进行梳理盘点,抓好任务分解,细化任务分工,建立工作台账,按照时间节点稳步推进。二是结合委机关业务属性和区属国企经营特性,围绕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确定的“三大战略”“五个扎实推进”等决策部署开展监督检查,督促国资国企系统各级党组织切实履行职责,以严明的纪律确保政令畅通。三是进一步完善责任清单、问题清单、问责清单,落实主体责任全程纪实和痕迹化管理,坚持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履行情况报告制,建立企业党建工作考核评价机制。四是保持常抓的韧劲和抓长的耐心,继续盯住重要时间节点,加大执纪监督和通报曝光力度,持之以恒纠治“四风”。五是实践运用“四种形态”,在加强日常监督上下功夫,让咬耳扯袖成为常态,使纪律成为管党治党的戒尺和不可逾越的底线;保持正风反腐高压态势,严肃查处企业改制重组、生产经营、产权交易、投资决策、物资采购、招标投标等重点领域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六是抓好能力建设,加强业务学习和调查研究,提高发现问题的广度、准度和深度;采取以会代训、以案代培、组织调训、座谈培训等形式,提高精准执纪能力。七是抓好作风建设,建立企业纪委负责人考核评价机

制,每年组织考核,考评结果与绩效薪酬直接挂钩;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和自身建设六项制度,堵塞风险点和漏洞,强化内部监督管理,坚决防止“灯下黑”。

驻自治区地税局纪检组 重点从四个方面下功夫、求实效。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紧跟全区发展大局大势。按照石泰峰同志提出的“三个带头”要求,准确把握全区发展大局大势对纪检工作的新要求,切实推动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在全区地税系统得到坚决贯彻落实。二是围绕税收中心任务,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提供纪律保障。围绕组织收入中心工作,把握好角色定位,聚焦主业不分散,守住主责不放松,督促主体责任落实,全面落实好监督责任,积极为完成税收任务提供纪律保障。三是紧跟正风肃纪的鼓点,坚决纠治“四风”,持续端正行风税风。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着力纠治“四风”问题作为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抓手,以基层税务所为重点,紧盯“微权力”,惩治“微腐败”,狠抓正风肃纪,持续端正行风税风,确保税收“两权”规范运行。四是努力加强自身建设,积极担当作为,切实护好地税系统“大森林”。按照石泰峰同志提出的“政治过硬、能力过硬”要求,加大培训提升能力,严格自律接受监督。把石泰峰同志对纪检机关自身建设新要求落到实处,树好形象做好表率,护好地税系统2000多名干部职工这片“大森林”,全力推动地税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驻自治区工商局纪检组 将重点从三个方面做好工作。一是认真学习贯彻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自治区党委关于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五个方面的重要部署和自治区纪委关于今后五年的工作安排建议,加强对自治区工商局学习贯彻落实党代会精神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各级党组织自觉担当起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穿于宁夏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全局,确保党代会决策部署落实到位。二是聚焦主责主业谋划整体工作。督促驻在部门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落实

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不折不扣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继续保持狠刹“四风”的高压态势,紧盯重要节点,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回潮。认真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持续提升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整体成效。监督驻在部门继续推进简政放权,不断深化“放管服”,加强政风行风建设。三是正人先正己加强自身建设不放松。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积极融入驻在部门“回头看、向前干”学习实践活动中,切实做到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纪律,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驻自治区质监局纪检组 重点做好五方面工作。一是强化政治担当,推动“两个责任”全面落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经常开展执行党内法规制度的监督,促进党内监督常态化。加强对驻在部门落实主体责任的监督,把维护和执行政治纪律放在首位,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四项机制”,把“两个责任”向基层延伸。二是坚持纪在法前,加大执纪审查工作力度。发挥“前哨”“探头”作用,拓宽发现问题渠道,坚决整治损害群众利益的违纪行为。科学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严格纪律审查程序,有案必查、违纪必惩,提升纪律审查工作质量和水平。三是完善长效机制,严防“四风”反弹回潮。加大明察暗访力度,严肃查处隐形变异问题,把纠正“四风”往深里抓、实里做。深化八项规定精神“回头看”成果,校验、修订、完善制度,加强长效机制建设。四是强化廉政警示教育,实现党内监督常态化。加强党规党纪教育和廉政警示教育,形成尊崇党章、遵守党规、严守党纪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落实好约谈制度,紧盯机关各部门和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这个“关键少数”,时常提醒,使“咬耳、扯袖、红脸”成为常态。五是正人先正己,强化纪检组自身建设。加大学习培训力度,提升监督执纪能力。发挥基层党支部在监督执纪中的作用,健全完善内控机制,坚决防止“灯下黑”。

驻自治区体育局纪检组 下步工作思路有三点。一是把监督执纪问责融入到振兴体育发展事业

当中。加强对“三重一大”、工程项目招投标和政府采购、扶贫领域、财务管理、资产移交,特别是宁夏青少年足球运动训练基地建设、606个贫困村综合文化体育服务中心器材配置等方面的监督工作。针对重要体育赛事易发问题,注重经常性监督检查,高标准抓好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问题的专项治理。二是把监督执纪问责融入到推进民生体育实施当中。以“关键少数、三重一大、风险防控、工程项目”为重点,针对体育民生计划和工程招标,通过预防约谈、现场监督、报送工程项目备案审批表等措施,对招标方式、工程质量、施工进度、安全措施、资金支付等七个环节进行监督检查。围绕体育扶贫资金管理、项目运行、资源调配等关键环节开展监督检查,确保扶贫资金真正用于贫困群众。三是把监督执纪问责融入到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当中。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把讲政治的要求贯穿到信访受理、线索处置、谈话函询、执纪审查的全过程。积极组织参加中纪委、自治区纪委举办的各类培训,定期召开组务会集体学习中纪委、自治区纪委会议精神和中国纪检监察报“学思践悟”系列文章,增强理论素养。

驻自治区安监局纪检组 将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和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精神,按照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和纪委八次全会工作部署,结合全区安全生产监管实际和特点,突出纪检监察的职能定位,协助安监局党组履行好主体责任,落实好监督责任,重点监督检查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安全生产监管法律法规和执行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及中心工作的落实情况。加强党内监督,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准确运用“四种形态”,着力整治“三不为”现象,着力纠正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不正之风,持之以恒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加强自身建设,落实《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笃定前行、担当实干,切实发挥“派”的权威、“驻”的优势,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到实处,为全区安全生产持续稳定发展提供纪律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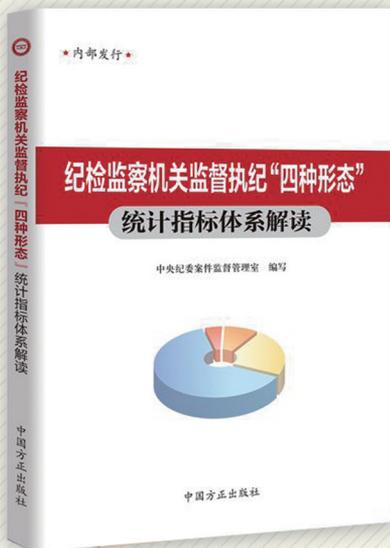
驻自治区食药监局纪检组 下一步工作思路

有五点。一是学习贯彻好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扛起责任担当。坚持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通读原文与专题辅导、学习理论与思考工作相结合,准确领会、准确把握党代会的主题、大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全面从严治党各项任务、自治区纪委工作报告的主要内容,在方法思路上紧跟自治区党委、自治区纪委的工作部署。二是着力推动主体责任的落实。推行党风廉政建设“五位一体”工作责任机制,建立领导干部落实主体责任全程纪实;开展好专项巡察工作,对六个直属事业单位和局机关相关处室落实主体责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三重一大”等情况开展巡察。三是践行“四种形态”,依规依纪开展纪律审查。落实《食品药品许可认证现场检查员监督办法》,通过现场监督、公告监督、抽查监督、回访监督等方式,对食品药品许可认证现场检查员遵守廉洁纪律情况进行跟踪监督。对十八以来驻在部门扶贫工作完成情况及扶贫资金使用情况开展重点督查,做到情况明、数字准,为脱贫攻坚提供纪律保障。四是坚持不懈地深化作风建设。紧盯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用公款吃喝、收受礼金、变相旅游、滥发津补贴等问题,坚决查处隐形变异“四风”问题。五是加强廉政教育,把好防线关口。针对驻在部门2名处级干部违纪违法的警示,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廉政教育、到监狱警示教育、反腐倡廉集体约谈会等活动。

驻自治区总工会机关纪检组 将重点做好三方面工作。一是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严格监督检查党组及党员领导干部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选人用人、重大资金使用等情况,发现问题严肃问责。丰富拓展监督工作路径。继续坚持驻点监督工作机制、选拔任用干部征求纪检组意见机制、参加研究“三重一大”事项等会议机制、建立与机关纪委联席会议机制。强化责任追究。把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四风”问题仍然突出、对巡视整改不重视或不到位、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都作为监督执纪问责重点。严格执纪审查。认真做好问题线索及巡视反馈问题的调查核实工作,依纪依规开展

执纪审查工作。二是深化作风建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健全配套机制。协助综合监管单位进一步建立完善相关制度,不断细化完善落实八项规定精神的相关配套措施。持续不断纠治“四风”。结合综合监管单位实际,对发现的问题线索先于其他问题查处。把握运用好“四种形态”。重点在实践第一种形态上下功夫,努力做好“红脸出汗”、抓早抓小、防患于未然等工作。三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强化思想建设。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制度化,坚持每周例会制度,开展“每周一学”“人人讲党课”活动,选派干部到纪委跟班学习、参加巡视、外出培训。强化严管厚爱。严格落实监督执纪规则,规范执纪审查程序,把纪检组自身建设的制度篱笆扎紧扎实。

派出区直机关纪工委 将重点做好四项工作。一是进一步严格监督执纪。针对机关作风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开展执纪监督,深挖案源线索,惩治违纪行为,严肃党的纪律。开展信访举报、执纪审查、案件审理工作“回头看”,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开展“一案双查”,强化责任追究。配合自治区纪委开展查处区直机关涉农扶贫领域腐败问题专项行动。二是严格落实对工委的监督。督促工委落实好《处级党员干部监督暂行办法》,推动廉政谈话常态化、制度化,把监督问责做细做实。对工委内控制度落实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工委各部门制定党风廉政风险点。对存在于党员干部身上的苗头性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对我行我素、顶风违纪的坚决处置。三是抓好主体培训。办好第26期区直机关新任处级干部廉洁从政学习班,赴外举办机关纪委书记培训班,组织集体廉政谈话,开展警示教育。四是开展督导调研。开展区直机关党风廉政建设调研,对机关纪委履行监督责任情况进行督查。严格落实“双报告”制度,指导区直各部门(单位)机关纪委工作,启动对机关纪委工作考核,积累经验逐步完善。开展对区直机关基层党组织落实“两个责任”“三会一课”制度情况的监督检查。探索推行机关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向机关纪委述德述职述廉的制度,逐步规范基层基础工作。



2016年12月，中央纪委制定出台了《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统计指标体系(试行)》，对于及时客观准确反映纪检监察机关运用“四种形态”的情况、推动落实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发挥了积极作用。

为了更好地理解和运用该指标体系，中央纪委案件监督管理室组织编写了《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统计指标体系解读》(内部发行)一书，对指标体系进行了全面解读，对各项指标的内涵及依据进行了详细阐释。本书共分九章，体例清晰，论证充分，资料翔实，深入浅出，是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重要参考读物。



本书从监督执纪实务角度，结合2016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新规定、新变化、新要求，对纪律审查中如何把握从轻、减轻、从重、加重、规定处分幅度以外减轻、免于处分的含义和适用的情形，再犯、漏错、合并处理、违纪竞合、共同违纪、集体违纪的处理，以及如何准确把握纪法衔接专门条款进行全面阐释，以期进一步推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有效运用。

物腐虫生

一清二白



你选 **对** 了吗?